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已审财务报表

2016年12月31日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 - 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3 - 4
合并利润表	5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6 - 7
合并现金流量表	8 - 9
公司资产负债表	10 - 11
公司利润表	12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3 - 14
公司现金流量表	15 - 16
财务报表附注	17 - 124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25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126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Level 16, Ernst & Young Tower
Oriental Plaza
No. 1 East Chang An Avenue
Dong 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6层
邮政编码: 100738

Tel 电话: +86 10 5815 3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8298
ey.com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17)审字第60756068_A01号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17)审字第60756068_A01号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周颖

中国注册会计师：周 颖



肖慧

中国注册会计师：肖 慧

中国 北京

2017年3月22日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677,340,622.61	1,474,431,626.46
应收票据	2	599,997,743.91	393,510,656.58
应收账款	3	2,595,396,020.22	2,226,156,461.89
预付款项	4	40,726,455.77	33,677,800.56
其他应收款	5	4,155,439.14	7,503,527.22
存货	6	1,170,414,084.69	1,157,907,733.91
其他流动资产	7	10,864,995.44	13,087,896.79
流动资产合计		6,098,895,361.78	5,306,275,703.4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	70,331,634.90	78,682,462.86
长期股权投资	9	482,262,125.96	401,515,402.09
投资性房地产	10	3,963,913.29	4,102,040.61
固定资产	11	537,600,915.65	566,920,506.98
在建工程	12	11,050,657.04	9,943,747.02
无形资产	13	67,498,812.95	66,844,451.99
开发支出	13	28,963,236.13	27,347,307.24
商誉	14	2,452,094.39	2,452,094.39
长期待摊费用	15	5,722,384.25	5,197,972.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	43,365,125.41	33,707,319.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	49,357,171.54	53,064,989.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02,568,071.51	1,249,778,294.65
资产总计		7,401,463,433.29	6,556,053,998.0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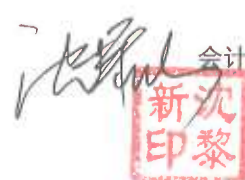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	-	300,000,000.00
应付票据	20	886,268,300.72	306,999,758.02
应付账款	21	1,950,594,073.30	1,897,164,168.95
预收款项	22	27,791,225.32	23,175,036.75
应付职工薪酬	23	59,659,066.79	31,644,463.78
应交税费	24	19,637,957.47	26,015,820.09
应付股利		1,177,472.82	768,031.66
其他应付款	25	292,729,433.41	300,973,053.59
流动负债合计		3,237,857,529.83	2,886,740,332.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7	2,462,000.00	3,170,431.25
递延收益	26	46,029,067.47	53,160,936.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	1,924,845.24	2,295,507.54
其他非流动负债	28	96,381,918.50	96,381,918.5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6,797,831.21	155,008,793.80
负债合计		3,384,655,361.04	3,041,749,126.64
股东权益			
股本	29	478,800,000.00	478,800,000.00
资本公积	30	89,391,396.39	89,391,398.12
其他综合收益	31	50,216,478.88	57,829,599.85
盈余公积	32	360,350,922.80	307,190,162.46
未分配利润	33	2,543,119,112.83	2,096,552,967.9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521,877,910.90	3,029,764,128.42
少数股东权益		494,930,161.35	484,540,743.00
股东权益合计		4,016,808,072.25	3,514,304,871.4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401,463,433.29	6,556,053,998.0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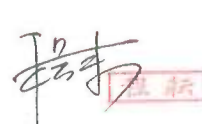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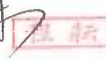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16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16年	2015年
营业收入	34	13,386,417,453.22	12,078,194,124.27
减：营业成本	34	12,392,550,283.38	11,117,884,801.17
税金及附加	35	28,183,309.91	18,076,011.95
销售费用	36	215,466,387.13	228,846,048.02
管理费用	37	186,954,658.87	167,980,133.73
财务费用	38	(15,010,392.75)	14,985,517.67
资产减值损失	40	14,880,233.35	1,655,389.69
加：投资收益	41	131,522,956.33	104,497,078.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131,341,799.47	98,503,409.70
营业利润		694,915,929.66	633,263,300.38
加：营业外收入	42	17,188,446.66	35,009,644.9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1,633.90	69,209.94
减：营业外支出	43	1,019,366.04	545,545.4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32,708.05	147,723.19
利润总额		711,085,010.28	667,727,399.92
减：所得税费用	44	147,141,887.32	135,418,274.67
净利润		563,943,122.96	532,309,125.2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7,606,905.18	512,845,021.32
少数股东损益		16,336,217.78	19,464,103.9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613,120.97)	22,501,184.75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613,120.97)	22,501,184.7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613,120.97)	22,501,184.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综合收益总额		556,330,001.99	554,810,310.00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39,993,784.21	535,346,206.0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336,217.78	19,464,103.93
每股收益	45		
基本每股收益		1.1437	1.0711
稀释每股收益		1.1437	1.071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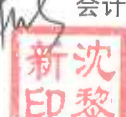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刘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沈



会计机构负责人：

韩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年度

人民币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本年年年初余额	478,800,000.00	89,391,398.12	57,829,599.85	307,190,162.46	2,096,552,967.99	3,029,764,128.42	3,514,304,871.42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 净利润	-	-	-	-	547,606,905.18	547,606,905.18	563,943,122.96
2. 其他综合收益	-	-	(7,613,120.97)	-	(7,613,120.97)	(7,613,120.97)	(7,613,120.97)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53,160,760.34	(53,160,760.34)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47,880,000.00)	(47,880,000.00)	(53,826,799.43)
(三) 其他	-	(1.73)	-	-	-	(1.73)	(1.73)
三、本年年末余额	478,800,000.00	89,391,396.39	50,216,478.88	360,350,922.80	2,543,119,112.83	3,521,877,910.90	4,016,808,072.2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5年度
人民币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本年年年初余额	478,800,000.00	27,146,538.60	35,328,415.10	262,540,690.70	1,676,237,418.43	2,480,053,062.83	2,580,793,909.12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 净利润	-	-	-	-	512,845,021.32	512,845,021.32	532,309,125.25
2. 其他综合收益	-	-	22,501,184.75	-	-	22,501,184.75	22,501,184.75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	62,244,859.52	-	-	-	62,244,859.52	430,0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44,649,471.76	(44,649,471.76)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47,880,000.00)	(47,880,000.00)	(51,299,347.70)
三、本年年末余额	478,800,000.00	89,391,398.12	57,829,599.85	307,190,162.46	2,096,552,967.99	3,029,764,128.42	3,514,304,871.4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16年	2015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314,413,740.88	13,163,567,011.2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	53,421,157.18	107,185,294.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67,834,898.06	13,270,752,306.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975,172,958.10)	(12,036,876,728.1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8,434,520.50)	(261,051,699.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4,503,709.03)	(351,199,583.9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	(168,473,282.88)	(181,338,838.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76,584,470.51)	(12,830,466,849.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1,250,427.55	440,285,456.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155,400.1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4,941.76	14,823,432.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7,340.00	145,767.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2,281.76	15,124,599.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875,326.84)	(68,465,274.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675,326.84)	(68,465,274.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373,045.08)	(53,340,674.9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16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16年

2015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43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430,000,000.0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7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	112,932,961.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262,932,961.6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0)	(8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7,683,964.65)	(87,290,367.8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537,358.26)	(3,098,208.7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479,857.21)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5,163,821.86)	(907,290,367.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5,163,821.86)	355,642,593.78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4,713,560.61	742,587,375.01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64,491,279.74	721,903,904.73
五、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	1,579,204,840.35
		1,464,491,279.7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勇印

新沈黎印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三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54,987,940.18	801,721,403.24
应收票据		550,763,376.43	345,191,189.09
应收账款	1	2,523,150,384.90	2,186,624,596.97
预付款项		26,252,276.22	24,989,130.15
其他应收款	2	1,587,949.49	3,140,789.28
存货		1,084,848,576.94	1,087,460,074.69
其他流动资产		50,265,577.78	67,887,278.88
流动资产合计		5,391,856,081.94	4,517,014,462.3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0,331,634.90	78,682,462.86
长期股权投资	3	866,250,008.48	776,001,995.64
投资性房地产		3,963,913.29	4,102,040.61
固定资产		5,422,424.20	6,638,031.47
无形资产		47,500.00	62,5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149,562.71	25,630,346.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679,035.61	47,212,671.1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28,844,079.19	938,330,048.32
资产总计		6,420,700,161.13	5,455,344,510.6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十三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0	300,000,000.00
应付票据	811,364,787.67	270,728,138.07
应付账款	1,854,182,925.74	1,842,826,204.00
预收款项	5,514,799.69	7,204,687.33
应付职工薪酬	33,999,253.71	12,837,415.59
应交税费	9,124,633.49	9,388,033.41
其他应付款	241,646,659.36	223,423,061.41
流动负债合计	3,155,833,059.66	2,666,407,539.8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000.00	187,35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96,381,918.50	96,381,918.50
非流动负债合计	96,384,918.50	96,569,268.50
负债合计	3,252,217,978.16	2,762,976,808.31
股东权益		
股本	478,800,000.00	478,800,000.00
资本公积	25,268,819.71	25,268,821.44
其他综合收益	50,216,478.88	57,829,599.85
盈余公积	360,350,922.80	307,190,162.46
未分配利润	2,253,845,961.58	1,823,279,118.56
股东权益合计	3,168,482,182.97	2,692,367,702.3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6,420,700,161.13	5,455,344,510.6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利润表

2016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十三	2016年	2015年
营业收入	4	12,760,947,366.86	11,470,339,064.95
减：营业成本	4	11,884,299,121.51	10,689,063,377.10
税金及附加		20,244,279.79	13,388,810.80
销售费用		246,100,382.81	216,843,195.94
管理费用		118,084,151.82	95,299,976.94
财务费用		258,956.48	16,507,576.27
资产减值损失		12,587,251.21	2,490,655.7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5	176,575,864.92	111,956,591.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131,341,799.47	98,503,409.70
营业利润		655,949,088.16	548,702,063.92
加：营业外收入		1,949,610.30	10,159,118.5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6,864.08	23,856.23
减：营业外支出		908,960.42	437,460.1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9,021.42	64,876.59
利润总额		656,989,738.04	558,423,722.30
减：所得税费用		125,382,134.68	111,929,004.73
净利润		531,607,603.36	446,494,717.57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613,120.97)	22,501,184.75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613,120.97)	22,501,184.7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613,120.97)	22,501,184.75
综合收益总额		523,994,482.39	468,995,902.3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年度

人民币元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本年初余额	478,800,000.00	25,268,821.44	57,829,599.85	307,190,162.46	1,823,279,118.56	2,692,367,702.31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 净利润	-	-	-	-	531,607,603.36	531,607,603.36
2. 其他综合收益	-	-	(7,613,120.97)	-	-	(7,613,120.97)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53,160,760.34	(53,160,760.34)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47,880,000.00)	(47,880,000.00)
(三) 其他	-	(1.73)	-	-	-	(1.73)
三、本年年末余额	478,800,000.00	25,268,819.71	50,216,478.88	360,350,922.80	2,253,845,961.58	3,168,482,182.9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5年度
人民币元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478,800,000.00	25,268,821.44	35,328,415.10	262,540,690.70	1,469,313,872.75	2,271,251,799.99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 净利润	-	-	-	-	446,494,717.57	446,494,717.57
2. 其他综合收益	-	-	22,501,184.75	-	-	22,501,184.75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44,649,471.76	(44,649,471.76)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47,880,000.00)	(47,880,000.00)
三、本年年末余额	478,800,000.00	25,268,821.44	57,829,599.85	307,190,162.46	1,823,279,118.56	2,692,367,702.3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16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十五

2016年

2015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671,737,893.28	12,570,601,272.0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955,174.01	58,175,166.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04,693,067.29	12,628,776,438.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590,494,940.05)	(11,724,926,991.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2,051,580.51)	(130,406,601.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1,877,197.72)	(287,822,629.2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387,386.96)	(188,796,683.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29,811,105.24)	(12,331,952,905.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4,881,962.05	296,823,533.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5,000,000.00	50,155,400.1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5,318,079.13	22,282,945.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450.00	63,46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326,529.13	72,501,805.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20,989.74)	(1,686,169.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800,000.00)	(3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420,989.74)	(36,686,169.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905,539.39	35,815,636.5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16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十五	2016年	2015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7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12,932,961.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0	832,932,961.6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0)	(7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541,106.35)	(79,391,159.0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479,857.21)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6,020,963.56)	(799,391,159.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020,963.56)	33,541,802.55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6,766,537.88	366,180,972.29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1,721,403.24	435,540,430.95	
五、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8,487,941.12	801,721,403.2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刘勇之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沈黎新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云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一、本集团基本情况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关于同意设立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国经贸企改[1999]945号)批准,由中国医药集团总公司(“国药集团”)、广州南方医疗器械公司、国药集团上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天津启宇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以及北京仁康医疗器械经营部于1999年12月21日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北京市。本公司总部位于北京市东城区永外三元西巷甲12号。

本公司于2002年11月12日向境内投资者发行了5,3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并于2002年11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发行后总股本为人民币1.33亿元,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根据本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2007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33亿股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8股向全体股东转增约1.064亿股普通股股份,转增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2.394亿元。另外,根据本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2008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2.394亿股为基数按每10股送5股同时转增5股向全体股东共送转2.394亿股,之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4.788亿元。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06]612号文件批复,国药集团于2006年6月将其持有的本公司全部股份转让给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国药控股”),故国药控股成为本公司的母公司,而国药集团成为本公司的最终母公司。

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主要经营药品分销、药品生产、药品物流业务等。本公司具体的许可经营项目主要包括:批发中成药和饮片及中药材、化学药制剂及原料药、抗生素、生物制品及生化药品等、麻醉药品和第一类(含原料药)第二类精神药品、蛋白同化制剂和肽类激素、医疗用毒性药品(注射用A型肉毒毒素),麻黄素原料药(小包装);组织药品生产;销售医疗器械(I类、II类及III类);特殊食品销售(保健食品、婴幼儿配方乳粉)、预包装食品销售(含冷藏冷冻食品);药品和医疗器械之互联网及信息服务(信息服务为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进出口业务及化妆品、日用百货、汽车(不含九座以下的乘用车)、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家用电器、卫生用品等销售;会议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等与前述业务相关咨询服务和计算机系统服务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3月22日决议批准。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本年度本集团合并范围无变化。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存货计价方法、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的判断标准、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开发支出资本化的判断标准、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2016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4.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4. 企业合并（续）

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对子公司可能存在的与本公司不一致的会计政策，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调整一致。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消。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8.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续）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人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以及公开的数据显示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通过备抵项目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即初始确认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对于贷款和应收款项，如果没有未来收回的现实预期且所有抵押品均已变现或已转入本集团，则转销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与之相关的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严重”根据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进行判断，“非暂时性”根据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期间长短进行判断。存在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的，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取得成本扣除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减值（续）

在确定何谓“严重”或“非暂时性”时，需要进行判断。本集团根据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或期间长短，结合其他因素进行判断。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9. 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本集团按照单项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坏账，确认坏账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标准为：本集团结合实际经营情况确认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9. 应收款项（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确定应收款项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在对组合风险计提坏账准备时，本集团对信用风险类似的客户以账龄分析法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5%	5%
1至2年	10%	10%
2至3年	30%	30%
3至4年	50%	50%
4至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0. 存货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和周转材料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经生产过程形成的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采购以备出售的库存商品的成本为采购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以及其他可归属于采购成本的费用，前述进货费用金额较小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原材料按类别计提，产成品和商品按类别计提。

11.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日之前持有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作为金融工具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续）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续）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终止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全部转入当期损益；仍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12.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摊销）率
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	40 年	5%	2.375%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3.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年	3%-10%	2.25%-4.85%
机器设备	8-10 年	3%-10%	9.00-12.125%
运输工具	3-8 年	3%-10%	11.25-32.33%
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	4-5 年	3%-10%	18.00-24.25%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4.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或投资性房地产。

对于预付的工程及设备款于其他非流动资产列报。

15.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本集团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5. 借款费用（续）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

- （1）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 （2）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6.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 （1）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50年平均摊销。
- （2）非专利技术按预计受益期限于期限内平均摊销。
- （3）药品生产许可权按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5年平均摊销；专利权按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于期限内平均摊销。
- （4）营销网络按预计有效年限10年平均摊销。
- （5）软件按照预计有效使用年限5年或10年平均摊销。

本集团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房屋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6. 无形资产（续）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被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本集团的研究开发项目主要为与药品生产许可权及专利权相关的药品生产工艺相关项目。

为研究药品生产工艺而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评价和选择阶段的支出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大规模生产之前，针对药品生产工艺最终应用的相关设计、测试阶段的支出为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1）相关药品生产工艺的开发已经技术团队进行充分论证；
- （2）管理层已批准相关药品生产工艺开发的预算；
- （3）前期市场调研的研究分析说明相关药品生产工艺所生产的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
- （4）有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以进行相关药品生产工艺的开发活动及后续的大规模生产；
- （5）相关药品生产工艺开发的支出能够可靠地归集。

17.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18. 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除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都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8. 资产减值（续）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9.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还参加了企业年金，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企业年金为本集团在职员工加入的一项由国药集团统一安排的由第三方机构管理的退休计划，本集团根据员工在职期内每月薪资的一定比例向该计划下设立的基金按月固定供款，无论该基金是否有足够的资产向加入该计划的本集团员工就其当期或以往期间的服务支付福利，本集团供款后无进一步支付义务。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9. 职工薪酬（续）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续）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内退福利

本集团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集团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集团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集团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流动负债。

20. 预计负债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1. 收入

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不再对该商品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和实施有效控制，且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确认为收入的实现。销售商品收入金额，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

提供劳务收入

本集团对外提供仓储运输等劳务，于劳务提供时根据完成程度确认收入。

本集团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2.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3.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如果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与同一应纳税主体和同一税收征管部门相关，则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4.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5. 利润分配

本公司的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后确认为负债。

26.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7.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28.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估计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经营租赁 -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就房屋和建筑物签订了租赁合同。本集团认为，这些房地产所有权上的所有重大风险和报酬并未转移给本集团，因此作为经营租赁处理。

经营租赁 -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就投资性房地产签订了租赁合同。本集团认为，根据租赁合同的条款，本集团保留了这些房地产所有权上的所有重大风险和报酬，因此作为经营租赁处理。

投资性房地产与固定资产的划分

本集团决定所持有的物业是否符合投资性房地产的定义，并在进行判断的时候建立了相关标准。本集团将持有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的房地产（包括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因此，本集团会考虑物业产生的现金流的方式是否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本集团持有的其他资产。有些物业的一部分用于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剩余部分用于生产商品、提供劳务或者经营管理。如果用于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的部分能够单独出售或者出租，本集团对该部分单独核算。如果不能，则只有在用于生产商品、提供劳务或者经营管理的部分不重大时，该物业才会被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本集团在决定辅助服务的重大程度是否足以使该物业不符合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条件时，乃按个别物业基准单独作出判断。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8.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将某些资产归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将其公允价值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公允价值下降时，管理层就价值下降作出假设以确定是否存在需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和减值

固定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以过去性质及功能相似的固定资产的实际可使用年限为基础，按照历史经验进行估计。如果该些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缩短，本集团将提高折旧、淘汰闲置或技术性陈旧的该些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的减值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的方法计量。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在进行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时，将按税前折现率来折现，以反映当前市场的货币时间价值和该资产有关的特定风险。当计算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的净额时，公允价值将根据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公平交易原则交易所使用的价格。

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减值损失需要利用假设和估计。如果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重新修订，将影响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

以可变现净值为基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的计算需要利用假设和估计。如果对估计售价、至完工时估计要发生的成本、及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进行重新修订，将影响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的估计。该差异将对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产生影响。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8.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商誉减值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所得税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因分布在国内若干省份而须分别在其所在地缴纳企业所得税。在计提企业所得税时，由于有关企业所得税的若干事项尚未获得主管税务机关确认，因此须以现行的税收法规及其他相关政策为依据，作出可靠的估计和判断。若有关事项的最终税务结果有别于已确认金额时，该些差额将对当期的所得税造成影响。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增值税	— 应税收入按相应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本集团适用税率包括3%、6%、11%、13%及17%（注1）。
营业税	— 按应税收入的3%或5%计缴营业税。自2016年5月1日起，由计缴营业税改为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5%或7%缴纳。
代扣缴个人所得税	— 本集团支付给雇员的薪金，由本集团按税法代扣缴个人所得税。
企业所得税	— 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或15%计缴。
印花税	— 对经济合同、产权转移书据以及营业账簿等，依据比例税率或者定额税率计缴。

注1：本公司及子公司国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国药物流”）、国药集团国瑞药业有限公司（“国瑞药业”）、国药空港（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国药空港”）、国药健坤（北京）医药有限责任公司（“国药健坤”）和国药前景口腔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国药前景”）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本公司的商品销售业务除中药材及中药饮片业务适用13%的增值税税率、生物制品业务按简易办法适用3%的征收率外，均适用17%的增值税税率；本公司子公司国药物流、国药空港及国药前景的交通运输业服务业务收入适用增值税税率为11%，现代服务业业务收入适用增值税税率为6%，租赁业务收入适用增值税税率为17%。

2. 税收优惠

本公司的子公司国瑞药业于2015年继续取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534000216），有效期为3年（2015年至2018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2016年度国瑞药业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除国瑞药业外，本公司及其他子公司并无税收优惠，2016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均为25%。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6,959.05	35,683.68
银行存款	1,579,187,881.30	1,464,455,596.06
其他货币资金（注）	<u>98,135,782.26</u>	<u>9,940,346.72</u>
合计	<u>1,677,340,622.61</u>	<u>1,474,431,626.46</u>

注：其他货币资金包括：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a）	41,635,783.20	9,940,346.72
募集资金认购保证金（b）	56,499,999.06	-

(a)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为本集团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于保证期结束时解除受限。

(b) 募集资金认购保证金为本公司拟通过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方式向不超过10名发行对象募集资金，向拟发行对象收取的认购保证金。

本集团并无存放于境外的货币资金。

银行活期存款按照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分为3个月至6个月不等，依本集团的现金需求而定，并按照相应的银行定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

2. 应收票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8,716,082.86	17,835,448.86
银行承兑汇票	<u>591,281,661.05</u>	<u>375,675,207.72</u>
合计	<u>599,997,743.91</u>	<u>393,510,656.58</u>

其中，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明细如下：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u>23,241,473.45</u>	<u>24,025,706.58</u>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应收票据（续）

已背书或贴现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如下：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银行承兑汇票	<u>209,586,297.47</u>	<u>-</u>	<u>347,833,280.77</u>	<u>-</u>

3.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731,614,118.89	2,342,414,748.01
1年至2年	<u>749,485.93</u>	<u>988,692.09</u>
	2,732,363,604.82	2,343,403,440.10
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36,967,584.60)	(117,246,978.21)
合计	<u>2,595,396,020.22</u>	<u>2,226,156,461.89</u>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注释五、18,40)	本年转回 (注释五、18,40)	本年核销 (注释五、40)	年末余额
2016 年	<u>117,246,978.21</u>	<u>20,616,557.65</u>	<u>-</u>	<u>(895,951.26)</u>	<u>136,967,584.60</u>
2015 年	<u>120,824,800.75</u>	<u>-</u>	<u>(3,428,884.70)</u>	<u>(148,937.84)</u>	<u>117,246,978.21</u>

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按类别披露：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 准备	计提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 准备	计提 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	2,731,966,210.47	99.99	(136,570,190.25)	5.00	2,343,403,440.10	100.00	(117,246,978.21)	5.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u>397,394.35</u>	<u>0.01</u>	<u>(397,394.35)</u>	100.00	<u>-</u>	<u>-</u>	<u>-</u>	<u>-</u>
合计	<u>2,732,363,604.82</u>	<u>100.00</u>	<u>(136,967,584.60)</u>		<u>2,343,403,440.10</u>	<u>100.00</u>	<u>(117,246,978.21)</u>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应收账款(续)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本集团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采取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分析如下：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 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 比例(%)
1 年以内	2,731,614,118.89	(136,534,981.09)	5.00	2,342,414,748.01	(117,148,109.00)	5.00
1 年至 2 年	352,091.58	(35,209.16)	10.00	988,692.09	(98,869.21)	10.00
合计	2,731,966,210.47	(136,570,190.25)		2,343,403,440.10	(117,246,978.21)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四川省广安医药采购供应有限责任公司	397,394.35	(397,394.3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2016 年核销的应收账款明细如下：

欠款单位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 交易产生
河北恒祥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701,615.80	公司倒闭，已无法收回	已审批	否
四川甘孜藏族自治州医药中药材有限公司	货款	194,335.46	公司停止经营，已无法收回	已审批	否

2015 年核销的应收账款明细如下：

欠款单位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 交易产生
齐运生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148,937.84	公司已破产，无法收回	已审批且法院判定该公司已破产	否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应收账款(续)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 余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u>279,673,127.74</u>	<u>(13,983,656.38)</u>	<u>10.24%</u>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 余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u>269,261,902.36</u>	<u>(12,608,733.86)</u>	<u>11.49%</u>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本年度因办理保理业务发生的金融资产转移所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金额约为人民币3.55亿元（2015年：约人民币4.73亿元），相关利息费用约为人民币367万元（2015年：约人民币928万元）。

	2016 年		2015 年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费用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费用
应收款项转让	<u>355,380,857.33</u>	<u>3,665,589.50</u>	<u>472,570,512.54</u>	<u>9,284,827.28</u>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通过保理业务以不附追索权的方式转让了应收账款约人民币3.55亿元（2015年：约4.73亿元），相关的利息费用约为人民币367万元（2015年：约928万元）。

4.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0,676,455.77	99.88	33,597,800.56	99.76
1年至2年	-	-	-	-
2年至3年	-	-	80,000.00	0.24
3年以上	<u>50,000.00</u>	<u>0.12</u>	<u>-</u>	<u>-</u>
	<u>40,726,455.77</u>	<u>100.00</u>	<u>33,677,800.56</u>	<u>100.00</u>

于2016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为人民币5万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8万元），主要为预付保证金款项，因业务尚未完结该款项尚未结算。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预付账款(续)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汇总分析如下：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u>33,512,029.66</u>	<u>82.29</u>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汇总分析如下：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u>28,234,102.17</u>	<u>83.84</u>

5.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963,309.51	5,815,922.62
1年至2年	1,005,605.00	1,197,031.00
2年至3年	140,956.00	312,956.30
3年至4年	55,500.00	588,000.00
4年以上	<u>588,000.00</u>	<u>-</u>
	4,753,370.51	7,913,909.92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u>(597,931.37)</u>	<u>(410,382.70)</u>
合计	<u>4,155,439.14</u>	<u>7,503,527.22</u>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注释五、18, 40)	本年转回 (注释五、18, 40)	本年核销	年末余额
2016 年	<u>410,382.70</u>	<u>220,938.92</u>	<u>(33,390.25)</u>	<u>-</u>	<u>597,931.37</u>
2015 年	<u>296,567.29</u>	<u>150,122.62</u>	<u>(36,307.21)</u>	<u>-</u>	<u>410,382.70</u>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其他应收款(续)

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按类别披露如下：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 准备	计提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坏账 准备	计提 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	1,728,847.37	36.37	(562,931.37)	32.56	1,552,892.99	19.62	(358,492.45)	23.09
按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3,024,523.14	63.63	(35,000.00)	1.16	6,361,016.93	80.38	(51,890.25)	0.82
合计	<u>4,753,370.51</u>	<u>100.00</u>	<u>(597,931.37)</u>		<u>7,913,909.92</u>	<u>100.00</u>	<u>(410,382.70)</u>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中，采取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分析如下：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994,891.37	(49,744.57)	5.00	787,136.99	(39,356.85)	5.00
1年至2年	5,000.00	(500.00)	10.00	140,956.00	(14,095.60)	10.00
2年至3年	140,956.00	(42,286.80)	30.00	36,800.00	(11,040.00)	30.00
3年至4年	-	-	50.00	588,000.00	(294,000.00)	50.00
4年以上	<u>588,000.00</u>	<u>(470,400.00)</u>	80.00	<u>-</u>	<u>-</u>	-
合计	<u>1,728,847.37</u>	<u>(562,931.37)</u>		<u>1,552,892.99</u>	<u>(358,492.45)</u>	

其他应收款按性质分类如下：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保证金及备用金等	3,293,489.20	4,540,200.70
其他	<u>1,459,881.31</u>	<u>3,373,709.22</u>
坏账准备	4,753,370.51	7,913,909.92
	(597,931.37)	(410,382.70)
合计	<u>4,155,439.14</u>	<u>7,503,527.22</u>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其他应收款(续)

于2016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余额
淮南市供电局	800,000.00	16.83	押金、保证金	1-2年	-
中华棉花集团有限公司(注)	588,000.00	12.37	房租押金	4年至5年	(470,400.00)
山西仁德医药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	4.21	保证金	1年至2年	(20,000.00)
礼来苏州制药有限公司	157,767.10	3.32	往来款	1年以内	-
博福-益普生(天津)制药有限公司	136,634.00	2.87	往来款	1年以内	-
	<u>1,882,401.10</u>	<u>39.60</u>			<u>(490,400.00)</u>

注：本公司之子公司国药前景所承租的办公场所产权于2016年度由北京中棉紫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转至中华棉花集团有限公司。根据国药前景与中华棉花集团有限公司新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原出租方北京中棉紫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已将其按照原房屋租赁合同收取的押金人民币58.8万元转致中华棉花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国药前景与中华棉花集团有限公司新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下的押金。

于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余额
淮南市供电局	800,000.00	10.11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
北京中棉紫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88,000.00	7.43	房租押金	3年至4年	(294,000.00)
备用金	550,000.00	6.95	备用金	1年以内	-
淮南市建设项目资本金专户	500,000.00	6.32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
武田药品（中国）有限公司	467,902.72	5.91	公司间往来款	1年以内	-
	<u>2,905,902.72</u>	<u>36.72</u>			<u>(294,000.00)</u>

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关联方余额（2015年12月31日：无）。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存货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在途物资（注）	52,519,956.78	-	52,519,956.78	21,286,744.66	-	21,286,744.66
原材料	28,409,342.97 (669,828.59)		27,739,514.38	23,832,921.28 (415,201.80)		23,417,719.48
自制半成品	7,145,174.72	-	7,145,174.72	11,190,639.28	-	11,190,639.28
库存商品	1,038,185,344.71 (3,285,754.46)		1,034,899,590.25	1,075,063,040.04 (10,383,993.50)		1,064,679,046.54
产成品	<u>49,070,045.52 (960,196.96)</u>		<u>48,109,848.56</u>	<u>37,834,556.59 (500,972.64)</u>		<u>37,333,583.95</u>
合计	<u>1,175,329,864.70 (4,915,780.01)</u>		<u>1,170,414,084.69</u>	<u>1,169,207,901.85 (11,300,167.94)</u>		<u>1,157,907,733.91</u>

注：本集团在途物资主要为年末尚未完成报关手续的外购进口药品及商品等。

存货跌价准备分析如下：

	2016年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注释五、18)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回及转销 (注释五、18)	
原材料		415,201.80	254,626.79	-	669,828.59
库存商品		10,383,993.50	-	(7,098,239.04)	3,285,754.46
产成品		<u>500,972.64</u>	<u>459,224.32</u>	<u>-</u>	<u>960,196.96</u>
合计		<u>11,300,167.94</u>	<u>713,851.11</u>	<u>(7,098,239.04)</u>	<u>4,915,780.01</u>
	2015年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注释五、18)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回及转销 (注释五、18)	
原材料		516,473.29	-	(101,271.49)	415,201.80
库存商品		5,826,899.21	4,861,211.66	(304,117.37)	10,383,993.50
产成品		<u>290,453.83</u>	<u>210,518.81</u>	<u>-</u>	<u>500,972.64</u>
合计		<u>6,633,826.33</u>	<u>5,071,730.47</u>	<u>(405,388.86)</u>	<u>11,300,167.94</u>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其他流动资产

本集团2016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的其他流动资产均为待抵扣增值税进项。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	68,531,634.90	-	68,531,634.90	78,682,462.86	-	78,682,462.86
按成本计量	<u>1,800,000.00</u>	<u>-</u>	<u>1,800,000.00</u>	<u>-</u>	<u>-</u>	<u>-</u>
	<u>70,331,634.90</u>	<u>-</u>	<u>70,331,634.90</u>	<u>78,682,462.86</u>	<u>-</u>	<u>78,682,462.86</u>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公允价值	68,531,634.90	78,682,462.86
-成本	2,345,353.08	2,345,353.08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注释五、31）	50,216,478.88	57,829,599.85
-累计计提减值	-	-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6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持股比 例(%)	本年现 金红利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减少)	年末余额	年末余额		
霍尔果斯泊云利民	<u>-</u>	<u>1,800,000.00</u>	<u>1,800,000.00</u>	<u>-</u>	<u>18.00</u>	<u>-</u>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 长期股权投资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对联营企业投资	482,262,125.96	401,515,402.09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u>-</u>	<u>-</u>
	<u>482,262,125.96</u>	<u>401,515,402.09</u>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 长期股权投资 (续)

2016年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	年末账面价值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权益法下投资损益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青海制药	79,950,000.00	92,134,941.81	11,828,213.41	-	-	103,963,155.22	47.10%	47.10%
宜昌人福	95,300,686.57	309,380,460.28	110,012,297.09	(1.73)	(41,093,784.90)	378,298,970.74	20.00%	20.00%
		401,515,402.09	121,840,510.50	(1.73)	(41,093,784.90)	482,262,125.96		

2015年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	年末账面价值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权益法下投资损益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青海制药	79,950,000.00	91,152,090.18	9,789,199.61		(8,806,347.98)	92,134,941.81	47.10%	47.10%
宜昌人福	95,300,686.57	246,357,457.75	104,116,787.57	-	(41,093,785.04)	309,380,460.28	20.00%	20.00%
		337,509,547.93	113,905,987.18	-	(49,900,133.02)	401,515,402.09		

于2016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投资为对青海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青海制药”)、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宜昌人福”)的投资, 该等投资不存在在长期股权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且不存在任何减值迹象。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信息见附注六(2)。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成本模式后续计量：

	房屋及建筑物 2016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2015年12月31日
原价		
年初及年末余额	<u>5,810,094.00</u>	<u>5,810,094.00</u>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1,708,053.39)	(1,569,926.07)
计提	(138,127.32)	(138,127.32)
年末余额	<u>(1,846,180.71)</u>	<u>(1,708,053.39)</u>
账面价值		
年末	<u>3,963,913.29</u>	<u>4,102,040.61</u>
年初	<u>4,102,040.61</u>	<u>4,240,167.93</u>

该投资性房地产以经营租赁方式出租给关联方，详见附注九、5.（2）。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固定资产

2016年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 办公设备	合 计
原价					
年初余额	289,610,630.06	349,065,572.25	22,927,977.40	56,055,805.71	717,659,985.42
购置	-	3,425,663.16	361,965.81	3,054,425.28	6,842,054.25
在建工程转入 (注释五、12)	-	9,118,686.00	-	-	9,118,686.00
处置及报废	-	(525,176.94)	(260,078.00)	(1,332,577.08)	(2,117,832.02)
年末余额	<u>289,610,630.06</u>	<u>361,084,744.47</u>	<u>23,029,865.21</u>	<u>57,777,653.91</u>	<u>731,502,893.65</u>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32,240,243.66)	(72,274,124.48)	(14,904,531.18)	(31,320,579.12)	(150,739,478.44)
计提	(7,378,261.62)	(30,359,681.01)	(1,941,172.73)	(5,396,347.18)	(45,075,462.54)
处置及报废	-	421,990.34	234,070.20	1,256,902.44	1,912,962.98
年末余额	<u>(39,618,505.28)</u>	<u>(102,211,815.15)</u>	<u>(16,611,633.71)</u>	<u>(35,460,023.86)</u>	<u>(193,901,978.00)</u>
减值准备					
年初及年末余额	-	-	-	-	-
账面价值					
年末余额	<u>249,992,124.78</u>	<u>258,872,929.32</u>	<u>6,418,231.50</u>	<u>22,317,630.05</u>	<u>537,600,915.65</u>
年初余额	<u>257,370,386.40</u>	<u>276,791,447.77</u>	<u>8,023,446.22</u>	<u>24,735,226.59</u>	<u>566,920,506.98</u>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固定资产(续)

2015年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 办公设备	合 计
原价					
年初余额	250,351,600.93	276,593,288.60	23,577,427.31	5,202,985.06	602,552,166.9
购置	-	8,279,063.97	1,460,417.09	5,088,401.28	14,827,882.34
在建工程转入 (注释五、12)	39,259,029.13	64,474,599.37	-	-	103,733,628.5
处置及报废	-	(281,379.69)	(2,109,867.00)	(1,062,445.63)	(3,453,692.32)
年末余额	<u>289,610,630.06</u>	<u>349,065,572.25</u>	<u>22,927,977.40</u>	<u>56,055,805.71</u>	<u>717,659,985.42</u>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25,113,691.23)	(49,483,302.32)	(14,831,327.31)	(26,086,965.81)	(115,515,286.67)
计提	(7,126,552.43)	(23,016,293.74)	(2,089,612.01)	(6,231,527.50)	(38,463,985.68)
处置及报废	-	225,471.58	2,016,408.14	997,914.19	3,239,793.91
年末余额	<u>(32,240,243.66)</u>	<u>(72,274,124.48)</u>	<u>(14,904,531.18)</u>	<u>(31,320,579.12)</u>	<u>(150,739,478.44)</u>
减值准备					
年初及年末余额	-	-	-	-	-
账面价值					
年末余额	<u>257,370,386.40</u>	<u>276,791,447.77</u>	<u>8,023,446.22</u>	<u>24,735,226.59</u>	<u>566,920,506.98</u>
年初余额	<u>225,237,909.70</u>	<u>227,109,986.28</u>	<u>8,746,100.00</u>	<u>25,942,884.25</u>	<u>487,036,880.23</u>

2016 年度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约为人民币 912 万元（2015 年度：约人民币 10,373 万元）。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在建工程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退城进园扩建	2,903,384.00	-	2,903,384.00	2,888,806.00	-	2,888,806.00
物流中心辅助用房项目	7,999,409.79	-	7,999,409.79	1,093,311.15	-	1,093,311.15
技改项目	<u>147,863.25</u>	<u>-</u>	<u>147,863.25</u>	<u>5,961,629.87</u>	<u>-</u>	<u>5,961,629.87</u>
	<u>11,050,657.04</u>	<u>-</u>	<u>11,050,657.04</u>	<u>9,943,747.02</u>	<u>-</u>	<u>9,943,747.02</u>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 2016 年变动如下:

预算数 (人民币万元)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注释五、11)	年末余额	工程投入占预 算的比例 (%)	工程进度 (%)	资金来源
退城进园扩建	33,096	2,432,874.32	(2,418,296.32)	2,903,384.00	1.60	1.60	自有资金
物流中心辅助用房项目	979	6,906,098.64	-	7,999,409.79	81.71	100.00	自有资金
技改项目	807	<u>886,623.06</u>	<u>(6,700,389.68)</u>	<u>147,863.25</u>	100.00	100.00	自有资金
合计		<u>10,225,596.02</u>	<u>(9,118,686.00)</u>	<u>11,050,657.04</u>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在建工程（续）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 2015 年变动如下：

预算数 (人民币 万元)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本年转入长 期待摊费用	年末余额	工程投 入占预 算的比 例 (%)	工程 进度 (%)	借款费用 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年 借款费用资 本化金额	本年借 款费用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注释五、11)								
退城进园项目	36,400	63,516,135.54	38,434,029.15	(101,950,164.69)	-	90.00	100.00	1,385,600.00	70,600.00	5.40%	自有资金
退城进园扩建	33,096	-	2,888,806.00	-	2,888,806.00	0.87	1.00	-	-	-	自有资金
物流中心辅助 用房项目	979	286,280.00	807,031.15	-	1,093,311.15	11.16	20.00	-	-	-	自有资金
技改项目	750	1,184,252.99	6,560,840.69	(1,783,463.81)	5,961,629.87	79.50	80.00	-	-	-	自有资金
租赁房屋装修	74	396,877.17	342,851.45	(739,728.62)	-	98.63	100.00	-	-	-	自有资金
合计		<u>65,383,545.70</u>	<u>49,033,558.44</u>	<u>(103,733,628.50)</u>	<u>9,943,747.02</u>			<u>1,385,600.00</u>	<u>70,600.00</u>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在建工程未发生减值。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无形资产

2016年

原值：	药品生产许可权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专利权与非专利技术	营销网络	合计
年初余额	10,970,000.00	57,884,411.80	7,641,838.18	1,843,142.99	14,826,491.98	93,165,884.95
购置	-	-	643,498.45	-	-	643,498.45
内部开发	-	-	-	3,600,000.00	-	3,600,000.00
年末余额	<u>10,970,000.00</u>	<u>57,884,411.80</u>	<u>8,285,336.63</u>	<u>5,443,142.99</u>	<u>14,826,491.98</u>	<u>97,409,383.40</u>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9,916,500.00)	(3,776,017.35)	(6,704,019.07)	(280,434.68)	(5,644,461.86)	(26,321,432.96)
计提	(294,000.00)	(1,157,702.40)	(344,664.85)	(310,121.04)	(1,482,649.20)	(3,589,137.49)
年末余额	<u>(10,210,500.00)</u>	<u>(4,933,719.75)</u>	<u>(7,048,683.92)</u>	<u>(590,555.72)</u>	<u>(7,127,111.06)</u>	<u>(29,910,570.45)</u>
减值准备：						
年初及年末余额	-	-	-	-	-	-
账面价值：						
年末	<u>759,500.00</u>	<u>52,950,692.05</u>	<u>1,236,652.71</u>	<u>4,852,587.27</u>	<u>7,699,380.92</u>	<u>67,498,812.95</u>
年初	<u>1,053,500.00</u>	<u>54,108,394.45</u>	<u>937,819.11</u>	<u>1,562,708.31</u>	<u>9,182,030.12</u>	<u>66,844,451.99</u>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无形资产（续）

2015年	药品生产许可权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专利权与非专利技术	营销网络	合计
原值：						
年初余额	10,970,000.00	57,874,526.80	6,740,863.08	980,000.00	14,826,491.98	91,391,881.86
购置	-	-	900,975.10	-	-	900,975.10
内部开发	-	-	-	863,142.99	-	863,142.99
其他	-	9,885.00	-	-	-	9,885.00
年末余额	10,970,000.00	57,884,411.80	7,641,838.18	1,843,142.99	14,826,491.98	93,165,884.95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9,622,500.00)	(2,618,438.57)	(6,441,341.26)	(182,504.07)	(4,161,812.66)	(23,026,596.56)
计提	(294,000.00)	(1,157,578.78)	(262,677.81)	(97,930.61)	(1,482,649.20)	(3,294,836.40)
年末余额	(9,916,500.00)	(3,776,017.35)	(6,704,019.07)	(280,434.68)	(5,644,461.86)	(26,321,432.96)
减值准备：						
年初及年末余额	-	-	-	-	-	-
账面价值：						
年末	1,053,500.00	54,108,394.45	937,819.11	1,562,708.31	9,182,030.12	66,844,451.99
年初	1,347,500.00	55,256,088.23	299,521.82	797,495.93	10,664,679.32	68,365,285.30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无形资产（续）

2016 年度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约为人民币358.9万元（2015年度：约人民币329.5万元）。于2016年12月31日，通过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年末账面价值的比例为5.33%（2015年12月31日：1.29%）。

本集团开发支出列示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内部开发	计入当期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2016年						
药品生产许可权、专利权和 和非专利技术	<u>27,347,307.24</u>	<u>6,845,025.00</u>	<u>(1,629,096.11)</u>		<u>(3,600,000.00)</u>	<u>28,963,236.13</u>
2015年						
药品生产许可权、专利权和 和非专利技术等	<u>19,365,728.82</u>	<u>9,232,490.64</u>	<u>(387,769.23)</u>		<u>(863,142.99)</u>	<u>27,347,307.24</u>

2016 年度，本集团研究开发支出共计约人民币1,835万元（2015年度：约人民币2,231万元）：其中约人民币1,313万元（2015 年度：人民币1,347 万元）于当期计入损益，约人民币360万元（2015 年度：约人民币86万元）于当期确认为无形资产，约人民币522万元（2015年度：约人民币923万元）包含在开发支出成本的年末余额中。2016年度开发支出占2016年度研究开发支出总额的比例为37%（2015 年度：41%）。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商誉

商誉金额按被投资单位分析如下：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商誉：		
国药健坤	1,560,281.63	1,560,281.63
国药前景	<u>891,812.76</u>	<u>891,812.76</u>
	2,452,094.39	2,452,094.39
减：减值准备	<u>-</u>	<u>-</u>
	<u>2,452,094.39</u>	<u>2,452,094.39</u>

企业合并取得的商誉已分配至相关子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各子公司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根据管理层批准的5年期的财务预算为基础来预测，现金流量预测所用的税前折现率是24%，5年期后的现金流量以稳定增长率3%推算。

计算各公司于2016年12月31日和2015年12月31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采用了关键假设。以下详述了管理层为进行商誉的减值测试，在确定现金流量预测时作出的关键假设：

折现率 - 所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药品经销行业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管理层经过上述商誉减值测试，判断于各资产负债表日的商誉无需计提减值。

15. 长期待摊费用

2016 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u>5,197,972.96</u>	<u>2,088,267.23</u>	<u>(1,563,855.94)</u>	<u>-</u>	<u>5,722,384.25</u>
2015 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u>506,257.10</u>	<u>5,618,289.81</u>	<u>(803,285.83)</u>	<u>(123,288.12)</u>	<u>5,197,972.96</u>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42,481,295.98	35,348,417.83	128,957,528.85	32,112,072.73
抵销内部未实现利润	28,044,381.50	7,011,095.37	36,862,288.65	9,215,572.15
递延收益	36,509,067.47	5,476,360.12	38,880,936.51	5,832,140.48
预提费用	19,373,638.60	4,843,409.65	11,396,943.74	2,849,078.87
应付未付职工薪酬	27,346,287.33	6,836,571.83	8,714,694.18	2,178,673.54
离职后福利	3,451,374.55	639,643.64	4,155,901.81	909,675.45
未付职工教育经费	1,572,637.46	329,258.29	336,423.38	50,463.51
无形资产摊销等	<u>436,622.98</u>	<u>109,155.75</u>	<u>819,874.11</u>	<u>204,968.53</u>
合计	<u>259,215,305.87</u>	<u>60,593,912.48</u>	<u>230,124,591.23</u>	<u>53,352,645.26</u>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 允价值变动	66,185,653.56	16,546,413.39	76,337,109.78	19,084,120.3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并评估增值	7,699,380.92	1,924,845.23	9,182,030.11	2,295,507.54
固定资产折旧	<u>4,549,157.78</u>	<u>682,373.68</u>	<u>3,741,371.73</u>	<u>561,205.76</u>
合计	<u>78,434,192.26</u>	<u>19,153,632.30</u>	<u>89,260,511.62</u>	<u>21,940,833.68</u>

于2016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抵消金额	抵销后余额	抵消金额	抵销后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u>17,228,787.07</u>	<u>43,365,125.41</u>	<u>19,645,326.14</u>	<u>33,707,319.12</u>
递延所得税负债	<u>17,228,787.07</u>	<u>1,924,845.24</u>	<u>19,645,326.14</u>	<u>2,295,507.54</u>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特储物资（注 1）	47,679,035.61	47,212,671.14
预付购买设备款（注 2）	<u>1,678,135.93</u>	<u>5,852,318.25</u>
	<u>49,357,171.54</u>	<u>53,064,989.39</u>

注 1：特储物资是指根据国家要求，本集团所做的药品储备。

注 2：预付购买设备款均为本集团子公司相关项目预付的设备及器材购买款。

18. 资产减值准备

2016年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转回	转销/核销	年末余额
坏账准备	117,657,360.91	20,837,496.57	(33,390.25)	(895,951.26)		137,565,515.97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注释五、3）	117,246,978.21	20,616,557.65	-	(895,951.26)		136,967,584.6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注释五、5）	410,382.70	220,938.92	(33,390.25)		-	597,931.37
存货跌价准备（注释 五、6）	<u>11,300,167.94</u>	<u>713,851.11</u>	(6,637,724.08)	(460,514.96)		<u>4,915,780.01</u>
合计	<u>128,957,528.85</u>	<u>21,551,347.68</u>	(6,671,114.33)	(1,356,466.22)		<u>142,481,295.98</u>

2015年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转回	转销/核销	年末余额
坏账准备	121,121,368.04	150,122.62	(3,465,191.91)	(148,937.84)		117,657,360.9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注释五、3）	120,824,800.75	-	(3,428,884.70)	(148,937.84)		117,246,978.2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注释五、5）	296,567.29	150,122.62	(36,307.21)		-	410,382.70
存货跌价准备（注释 五、6）	<u>6,633,826.33</u>	<u>5,071,730.47</u>	(101,271.49)	(304,117.37)		<u>11,300,167.94</u>
合计	<u>127,755,194.37</u>	<u>5,221,853.09</u>	(3,566,463.40)	(453,055.21)		<u>128,957,528.85</u>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9. 短期借款

	币种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人民币	<u>-</u>	<u>300,000,000.00</u>

20. 应付票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781,768,300.72	234,465,094.74
商业承兑汇票	<u>104,500,000.00</u>	<u>72,534,663.28</u>
	<u>886,268,300.72</u>	<u>306,999,758.02</u>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到期未付的应付票据（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

21.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不计息，并通常在 1 至 6 个月内清偿。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应付货款	<u>1,950,594,073.30</u>	<u>1,897,164,168.95</u>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约为人民币 3,442 万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3,687 万元），主要为尚未结算的应付货款。

22. 预收款项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预收货款	<u>27,791,225.32</u>	<u>23,175,036.75</u>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约为人民币 342 万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291 万元），主要为预收的货款，鉴于业务尚未完成故尚未结清相关款项。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3. 应付职工薪酬

2016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30,003,877.68	278,410,790.68	(249,838,388.64)	58,576,279.72
设定提存计划	655,115.54	32,369,167.05	(32,680,870.07)	343,412.52
辞退福利	985,470.56	1,332,443.07	(1,578,539.08)	739,374.55
	<u>31,644,463.78</u>	<u>312,112,400.80</u>	<u>(284,097,797.79)</u>	<u>59,659,066.79</u>

2015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24,962,194.29	233,631,886.24	(228,590,202.85)	30,003,877.68
设定提存计划	724,338.41	30,952,378.27	(31,021,601.14)	655,115.54
辞退福利	1,184,525.02	1,281,806.30	(1,480,860.76)	985,470.56
	<u>26,871,057.72</u>	<u>265,866,070.81</u>	<u>(261,092,664.75)</u>	<u>31,644,463.78</u>

短期薪酬如下：

2016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207,442.45	216,461,874.47	(193,586,301.96)	40,083,014.96
职工福利费	-	11,324,995.98	(11,324,995.98)	-
社会保险费	23,014.31	15,625,077.60	(15,622,112.44)	25,979.47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922.10	14,029,665.17	(14,026,969.57)	23,617.70
工伤保险费	418.54	568,705.79	(568,652.04)	472.29
生育保险费	1,673.67	1,026,706.64	(1,026,490.83)	1,889.48
住房公积金	-	13,635,030.27	(13,635,030.27)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597,133.59	8,640,758.37	(4,276,894.00)	16,960,997.96
其他短期薪酬	<u>176,287.33</u>	<u>12,723,053.99</u>	<u>(11,393,053.99)</u>	<u>1,506,287.33</u>
	<u>30,003,877.68</u>	<u>278,410,790.68</u>	<u>(249,838,388.64)</u>	<u>58,576,279.72</u>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3. 应付职工薪酬(续)

2015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499,664.96	186,443,057.75	(184,735,280.26)	17,207,442.45
职工福利费	-	11,065,887.41	(11,065,887.41)	-
社会保险费	123,668.79	14,496,312.14	(14,596,966.62)	23,014.3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1,942.96	12,932,592.82	(13,033,613.68)	20,922.10
工伤保险费	345.14	580,878.53	(580,805.13)	418.54
生育保险费	1,380.69	982,840.79	(982,547.81)	1,673.67
住房公积金	17,733.00	12,733,778.54	(12,751,511.54)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233,085.93	7,236,156.77	(3,872,109.11)	12,597,133.59
其他短期薪酬	<u>88,041.61</u>	<u>1,656,693.63</u>	<u>(1,568,447.91)</u>	<u>176,287.33</u>
	<u>24,962,194.29</u>	<u>233,631,886.24</u>	<u>(228,590,202.85)</u>	<u>30,003,877.68</u>

设定提存计划如下：

2016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37,575.60	26,864,887.22	(26,862,267.18)	40,195.64
企业年金	615,661.16	4,008,773.56	(4,322,910.26)	301,524.46
失业保险费	<u>1,878.78</u>	<u>1,495,506.27</u>	<u>(1,495,692.63)</u>	<u>1,692.42</u>
	<u>655,115.54</u>	<u>32,369,167.05</u>	<u>(32,680,870.07)</u>	<u>343,412.52</u>

2015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438,646.52	25,348,883.52	(25,749,954.44)	37,575.60
企业年金	283,935.00	3,979,658.43	(3,647,932.27)	615,661.16
失业保险费	<u>1,756.89</u>	<u>1,623,836.32</u>	<u>(1,623,714.43)</u>	<u>1,878.78</u>
	<u>724,338.41</u>	<u>30,952,378.27</u>	<u>(31,021,601.14)</u>	<u>655,115.54</u>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3. 应付职工薪酬(续)

应付辞退福利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内退福利(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注 释五、27)	<u>739,374.55</u>	<u>985,470.56</u>

24. 应交税费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15,886,483.87	21,981,377.33
增值税	2,335,856.40	1,336,862.0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0,144.78	110,415.12
教育费附加	116,792.81	80,377.69
个人所得税	818,979.16	502,357.20
营业税	-	270,691.54
其他	<u>319,700.45</u>	<u>1,733,739.19</u>
合计	<u>19,637,957.47</u>	<u>26,015,820.09</u>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5. 其他应付款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应付保证金	60,913,807.50	2,182,376.88
暂收及代收款等	76,102,099.83	66,877,661.90
代收应偿还保理款（注2）	50,476,829.69	117,956,686.90
应付工程设备款	38,788,269.57	58,091,509.96
销售折扣	22,134,523.16	15,959,437.91
应付研发费	15,121,260.00	15,106,805.30
应付物流仓储运输费	9,872,680.87	9,001,060.72
其他	<u>19,319,962.79</u>	<u>15,797,514.02</u>
合计	<u>292,729,433.41</u>	<u>300,973,053.59</u>

注1：于2016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约为人民币4,760万元（2015年12月31日：约人民币3,361万元），主要为应付工程款、保证金等，由于仍有业务往来，该款项尚未结清。

注2：于2016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的代收应偿还保理款余额为本公司办理应收款保理业务的金融机构于年末尚未划走的由本公司代收的保理款。该等款项已分别于2017年1月及2016年1月初支付完毕。

26. 递延收益

2016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3,160,936.51	1,000,000.00	(8,131,869.04)	46,029,067.47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u>-</u>	<u>6,656,253.64</u>	<u>(6,656,253.64)</u>	<u>-</u>
	<u>53,160,936.51</u>	<u>7,656,253.64</u>	<u>(14,788,122.68)</u>	<u>46,029,067.47</u>

2015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8,756,805.56	22,116,000.00	(7,711,869.05)	53,160,936.51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u>-</u>	<u>18,406,200.00</u>	<u>(18,406,200.00)</u>	<u>-</u>
	<u>38,756,805.56</u>	<u>40,522,200.00</u>	<u>(26,118,069.05)</u>	<u>53,160,936.51</u>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6. 递延收益(续)

于2016年12月31日，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	本年计入 营业外收入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 益相关
新版GMP 改造项目	14,280,000.00	-	(4,760,000.00)	9,520,000.00	与资产相关
退城进园项目建设补助	33,391,536.51	-	(1,738,269.04)	31,653,267.47	与资产相关
创新专项固定资产购置补助	1,395,000.00	-	(465,000.00)	930,000.00	与资产相关
创新型城市建设政策补助	2,194,400.00	-	(548,600.00)	1,645,800.00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专项补助	1,100,000.00	-	(220,000.00)	88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型药物研究专项补贴	800,000.00	1,000,000.00	(400,000.00)	1,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产业扶植政策补贴	-	844,000.00	(844,000.00)	-	与收益相关
自主创新奖励	-	1,805,500.00	(1,805,500.00)	-	与收益相关
营改增扶持资金	-	1,259,354.08	(1,259,354.08)	-	与收益相关
产业促进基金	-	950,000.00	(9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土地使用税政策奖励	-	1,273,645.45	(1,273,645.45)	-	与收益相关
其他	-	523,754.11	(523,754.11)	-	与收益相关
	<u>53,160,936.51</u>	<u>7,656,253.64</u>	<u>(14,788,122.68)</u>	<u>46,029,067.47</u>	

于2015年12月31日，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	本年计入 营业外收入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 益相关
新版GMP改造项目	19,040,000.00	-	(4,760,000.00)	14,280,000.00	与资产相关
退城进园项目建设补助	17,856,805.56	17,273,000.00	(1,738,269.05)	33,391,536.51	与资产相关
创新专项固定资产购置补助	1,860,000.00	-	(465,000.00)	1,395,000.00	与资产相关
创新型城市建设政策补助	-	2,743,000.00	(548,600.00)	2,194,400.00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专项补助	-	1,100,000.00	-	1,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型药物研究专项补贴	-	1,000,000.00	(200,000.00)	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退城进园项目补贴	-	11,000,000.00	(11,0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产业扶植政策补贴	-	1,490,000.00	(1,490,000.00)	-	与收益相关
自主创新奖励	-	916,200.00	(916,200.00)	-	与收益相关
现代物流补贴	-	5,000,000.00	(5,0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u>38,756,805.56</u>	<u>40,522,200.00</u>	<u>(26,118,069.05)</u>	<u>53,160,936.51</u>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内退福利	3,201,374.55	4,155,901.81
减：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注释五、23)	(739,374.55)	(985,470.56)
	<u>2,462,000.00</u>	<u>3,170,431.25</u>

本集团的部分职工已办理内退。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内退福利所采用的主要精算假设为：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折现率	3.25%	3.00%
工资增长率	6.00%	4.00%-6.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内退福利为：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管理费用	(38,278.43)	167,572.33
财务费用	78,005.00	187,643.75

28.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特种储备资金（注1）	32,974,604.30	32,974,604.30
甲流药品储备资金（注2）	<u>63,407,314.20</u>	<u>63,407,314.20</u>
	<u>96,381,918.50</u>	<u>96,381,918.50</u>

注1：特种储备资金为国家拨入的特种储备资金，专门用于药品储备。

注2：甲流药品储备资金

于2009年，根据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财政部下达的《关于下达防控甲型H1N1流感疫苗和储备资金的通知》，本集团承担甲型H1N1流感疫苗收储和调运任务，不承担相应的存货风险以及收款风险。本集团将收到的调拨款项在其他非流动负债甲流药品储备资金中核算。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9. 股本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 减变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 减变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普通股	<u>478,800,000.00</u>	<u>-</u>	<u>478,800,000.00</u>	<u>-</u>	<u>478,800,000.00</u>

30. 资本公积

2016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14,010,824.44	-	-	14,010,824.44
其他资本公积：				
-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				
其他权益变动	4,710,106.51	-	(1.73)	4,710,104.78
-子公司少数股东单方增资				
影响（注1）	62,244,859.52	-	-	62,244,859.52
-专项搬迁补贴余款（注2）	3,698,761.47	-	-	3,698,761.47
-其他	<u>4,726,846.18</u>	<u>-</u>	<u>-</u>	<u>4,726,846.18</u>
	<u>89,391,398.12</u>	<u>-</u>	<u>(1.73)</u>	<u>89,391,396.39</u>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0. 资本公积(续)

2015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14,010,824.44	-	-	14,010,824.44
其他资本公积：				
-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				
其他权益变动	4,710,106.51	-	-	4,710,106.51
-子公司少数股东单方增资				
影响（注1）	-	62,244,859.52	-	62,244,859.52
-专项搬迁补贴余款（注2）	3,698,761.47	-	-	3,698,761.47
-其他	4,726,846.18	-	-	4,726,846.18
	<u>27,146,538.60</u>	<u>62,244,859.52</u>	<u>-</u>	<u>89,391,398.12</u>

注 1：于 2015 年，因国瑞药业少数股东单方增资，本公司对国瑞药业的持股比例由 98.31%降至 61.06%，本公司仍继续控股国瑞药业。本公司按照增资前对国瑞药业的持股比例计算持有的增资前其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小于本公司按增资后持股比例计算持有的国瑞药业增资后账面净资产的份额约人民币 6,224 万元被计入本集团的资本公积。

注 2：本公司子公司国瑞药业之退城进园项目为城镇规划之公共利益项目，国瑞药业获得的淮南市政府从财政预算直接拨付的搬迁补偿款共计人民币 8,000 万元，被作为专项应付款处理。于 2014 年度，国瑞药业完成搬迁，发生属于搬迁和重建过程中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损失、有关费用性支出、停工损失等共计约人民币 7,630 万元，已用前述补偿款予以弥补并转入递延收益（随后根据政府补助核算要求由递延收益再转入营业外收入项下），搬迁补偿款扣除前述补偿实际发生的搬迁损失的结余约人民币 370 万元被计入资本公积。

31.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其他综合收益累积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变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变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注释五、8）	<u>35,328,415.10</u>	<u>22,501,184.75</u>	<u>57,829,599.85</u>	<u>(7,613,120.97)</u>	<u>50,216,478.88</u>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1. 其他综合收益（续）

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当期发生额

2016 年

	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当期 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归属母公司	归属少数 股东权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 允价值变动	(10,150,827.96)	-	2,537,706.99	(7,613,120.97)	-

2015 年

	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注)	减：所得税	归属母公司	归属少数 股东权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 允价值变动	34,209,970.09	(4,208,599.84)	(7,500,185.50)	22,501,184.75	-

注：于2015年度，本公司处置了持有的江苏连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约20万股，故转出了该等股票所对应的前期计入的其他综合收益金额约人民币421万元。

32. 盈余公积

2016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307,190,162.46	53,160,760.34	-	360,350,922.80

2015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262,540,690.70	44,649,471.76	-	307,190,162.4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经董事会决议，本公司 2016 年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约人民币 5,316 万元（2015 年：约人民币 4,465 万元）。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3. 未分配利润

	2016 年	2015 年
年初未分配利润	2,096,552,967.99	1,676,237,418.4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7,606,905.18	512,845,021.3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3,160,760.34	44,649,471.76
应付普通股现金股利	<u>47,880,000.00</u>	<u>47,880,000.00</u>
年末未分配利润	<u>2,543,119,112.83</u>	<u>2,096,552,967.99</u>

根据本公司2016年4月28日召开的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0.1元，共计人民币4,788万元。

3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372,122,764.78	12,373,249,777.83	12,062,047,811.73	11,101,114,206.22
其他业务	<u>14,294,688.44</u>	<u>19,300,505.55</u>	<u>16,146,312.54</u>	<u>16,770,594.95</u>
合计	<u>13,386,417,453.22</u>	<u>12,392,550,283.38</u>	<u>12,078,194,124.27</u>	<u>11,117,884,801.17</u>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按行业分析如下：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商品销售	13,578,624,453.73	12,615,314,428.66	12,189,851,953.11	11,326,260,164.84
产品销售	289,257,948.66	227,831,339.35	323,019,774.29	204,384,911.50
仓储物流	<u>189,006,740.82</u>	<u>126,522,940.73</u>	<u>167,867,568.20</u>	<u>115,706,401.72</u>
小计	14,056,889,143.21	12,969,668,708.74	12,680,739,295.60	11,646,351,478.06
减：内部抵消数	(684,766,378.43)	(596,418,930.91)	(618,691,483.87)	(545,237,271.84)
合计	<u>13,372,122,764.78</u>	<u>12,373,249,777.83</u>	<u>12,062,047,811.73</u>	<u>11,101,114,206.22</u>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支	<u>14,294,688.44</u>	<u>19,300,505.55</u>	<u>16,146,312.54</u>	<u>16,770,594.95</u>

35. 税金及附加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税	486,814.40	1,567,084.2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170,956.99	9,622,714.28
教育费附加	7,990,470.48	6,886,213.40
土地使用税	1,349,207.29	-
车船税	58,607.92	-
印花税	5,434,607.20	-
房产税	<u>1,692,645.63</u>	<u>-</u>
合计	<u>28,183,309.91</u>	<u>18,076,011.95</u>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6. 销售费用

	2016年度	2015年度
职工薪酬	106,267,454.94	96,851,616.60
物流仓储运输费	51,189,087.75	43,353,684.13
广告及办公业务费	36,783,733.97	38,081,517.29
市场开发费	4,956,798.00	28,579,869.51
差旅费	7,740,197.95	7,943,907.53
招投标费	144,420.01	109,779.73
其他	<u>8,384,694.51</u>	<u>13,925,673.23</u>
合计	<u>215,466,387.13</u>	<u>228,846,048.02</u>

37. 管理费用

	2016年度	2015年度
职工薪酬	123,935,210.98	94,136,098.60
技术开发费	13,129,189.24	13,466,325.33
资产折旧与摊销	12,469,351.98	10,899,687.56
办公及业务费用等	12,617,700.30	17,163,374.57
聘请中介及咨询费	8,925,984.75	4,870,189.90
租赁费	6,634,182.00	7,057,537.04
税费	4,781,412.56	12,893,719.22
差旅费和交通费	2,078,691.81	3,572,724.82
其他	<u>2,382,935.25</u>	<u>3,920,476.69</u>
合计	<u>186,954,658.87</u>	<u>167,980,133.73</u>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8. 财务费用

	2016年度	2015年度
利息支出	12,090,925.88	38,596,073.85
减：资本化利息	-	(70,600.00)
减：利息收入	(13,501,283.25)	(10,383,334.66)
现金折扣	(17,646,115.87)	(16,874,171.42)
汇兑损失/(收益)	895,760.14	(464,133.98)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u>3,150,320.35</u>	<u>4,181,683.88</u>
合计	<u>(15,010,392.75)</u>	<u>14,985,517.67</u>

39. 费用按性质分类

本集团营业成本、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按照性质的补充资料如下：

	2016年度	2015年度
商品、产成品及在产品存货变动	12,018,875,138.29	10,781,756,261.53
耗用的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	169,197,027.33	167,488,727.73
职工薪酬费用	319,025,398.46	265,113,096.34
广告、办公及业务费	65,607,069.26	62,302,428.90
物流仓储运输费	51,189,087.75	43,353,684.13
市场开发费	4,956,798.00	28,579,869.51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45,856,426.13	42,700,235.23
其他	<u>120,264,384.16</u>	<u>123,416,679.55</u>
合计	<u>12,794,971,329.38</u>	<u>11,514,710,982.92</u>

40. 资产减值损失

	2016年度	2015年度
坏账损失（转回）(注释五、3, 5, 18)	20,804,106.32	(3,315,069.29)
存货跌价损失（转回）(注释五、6, 18)	<u>(5,923,872.97)</u>	<u>4,970,458.98</u>
合计	<u>14,880,233.35</u>	<u>1,655,389.69</u>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1. 投资收益

	2016年度	2015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1,341,799.47	98,503,409.7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81,156.86	273,638.89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5,720,029.75
合计	<u>131,522,956.33</u>	<u>104,497,078.34</u>

42. 营业外收入

	2016 年度	2015年度	计入2016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1,633.90	69,209.94	41,633.9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1,633.90	69,209.94	41,633.90
碘差价补偿款（注 1）	558,795.66	8,439,789.91	-
无法支付的款项	1,221,847.28	27,503.15	1,221,847.28
政府补助（注 2）	14,788,122.68	26,118,069.05	14,788,122.68
其他收入	<u>578,047.14</u>	<u>355,072.90</u>	<u>578,047.14</u>
合计	<u>17,188,446.66</u>	<u>35,009,644.95</u>	<u>16,629,651.00</u>

注1：碘差价补偿款

碘差价补偿款为本公司配合政府的政策，从国际市场进口原碘并根据政府规定以低于成本的价格在国内销售给碘酸钾制造企业，政府相应对本公司实际产生的购销差价给予的补偿。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2. 营业外收入（续）

注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如下：

	2016 年度	2015年度	与资产/收益相关
新版 GMP 改造项目	4,760,000.00	4,760,000.00	与资产相关
自主创新奖励	1,805,500.00	916,2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扶植政策补贴	844,000.00	1,490,000.00	与收益相关
退城进园项目建设补助	1,738,269.04	1,738,269.05	与资产相关
创新专项固定资产购置补助	465,000.00	465,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型药物研究专项补贴	400,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专项补助	220,000.00	-	与资产相关
创新型城市建设政策补助	548,600.00	548,600.00	与资产相关
退城进园项目补贴	-	1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现代物流补贴	-	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营改增扶持资金	1,259,354.08	-	与收益相关
土地使用税政策奖励	1,273,645.45	-	与收益相关
产业促进基金	9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其他	523,754.11	-	与收益相关
	<u>14,788,122.68</u>	<u>26,118,069.05</u>	

43. 营业外支出

	2016年度	2015年度	计入2016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32,708.05	147,723.19	132,708.0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32,708.05	147,723.19	132,708.05
罚款支出	16,708.18	30,238.65	16,708.18
捐赠支出	869,939.00	347,583.57	869,939.00
其他	10.81	20,000.00	10.81
合计	<u>1,019,366.04</u>	<u>545,545.41</u>	<u>1,019,366.04</u>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4. 所得税费用

	2016年度	2015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4,632,648.92	143,569,634.20
递延所得税费用(注释 16)	(7,490,761.60)	(8,151,359.53)
合计	<u>147,141,887.32</u>	<u>135,418,274.67</u>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2016年度	2015年度
利润总额	711,085,010.28	667,727,399.92
按 25%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7,771,252.57	166,931,849.98
非应纳税收入	(31,219,416.83)	(28,544,906.52)
研发费加计扣除	(685,475.01)	(879,974.89)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700,234.59)	(5,180,432.20)
不得扣除的费用	<u>3,975,761.18</u>	<u>3,091,738.30</u>
所得税费用	<u>147,141,887.32</u>	<u>135,418,274.67</u>

45.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547,606,905.19	512,845,021.32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u>478,800,000.00</u>	<u>478,800,000.00</u>
每股收益（元/股）	<u>1.1437</u>	<u>1.0711</u>

本集团无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6.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政府补助及搬迁补偿	7,656,253.64	80,522,200.00
收到碘补贴款	-	8,439,789.91
一般存款利息收入	13,501,283.25	10,383,334.66
其他	<u>32,263,620.29</u>	<u>7,839,970.29</u>
	<u>53,421,157.18</u>	<u>107,185,294.86</u>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6年度	2015年度
广告宣传、市场、办公及业务费	63,817,352.38	90,992,078.13
物流运输费	51,189,087.75	43,353,684.13
研发技术费	13,129,189.24	13,466,325.33
差旅交通及中介费等	15,916,108.28	16,386,822.25
退回的碘补贴款	8,232,747.39	-
银行手续费	3,063,687.13	4,081,121.38
其他	<u>13,125,110.71</u>	<u>13,058,807.38</u>
	<u>168,473,282.88</u>	<u>181,338,838.60</u>

收到/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支付的年末代收保理业务款净额	<u>67,479,857.21</u>	-
收到的年末代收保理业务款净额	-	<u>112,932,961.61</u>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6年度	2015年度
净利润	563,943,122.96	532,309,125.2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880,233.35	1,655,389.69
固定资产和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45,213,589.86	38,602,113.00
无形资产摊销	3,589,137.49	3,294,836.4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63,855.94	803,285.83
递延收益的摊销	(8,131,869.04)	(7,711,869.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其他长期资产的净收益	91,074.15	78,513.25
财务费用	12,090,925.88	38,525,473.85
投资收益	(131,522,956.33)	(104,497,078.34)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9,657,806.29)	(7,780,697.23)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减少	(370,662.30)	(370,662.30)
存货的减少/（增加）	3,522,591.34	(136,251,718.5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487,896,918.33)	9,810,398.8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583,936,108.87	71,818,345.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591,250,427.55</u>	<u>440,285,456.21</u>

票据背书转让：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
 票背书转让

627,766,202.77	636,254,301.51
----------------	----------------

现金净变动情况

	2016年度	2015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1,579,204,840.35	1,464,491,279.74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u>1,464,491,279.74</u>	<u>721,903,904.73</u>
现金净增加额	<u>114,713,560.61</u>	<u>742,587,375.01</u>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1,579,204,840.35	1,464,491,279.74
其中：库存现金	16,959.05	35,683.6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u>1,579,187,881.30</u>	<u>1,464,455,596.06</u>
年末现金余额	<u>1,579,204,840.35</u>	<u>1,464,491,279.74</u>

48.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其他货币资金（注释五、1）	98,135,782.26	9,940,346.72
应收票据（注释五、2）	<u>23,241,473.45</u>	<u>24,025,706.58</u>
	<u>121,377,255.71</u>	<u>33,966,053.30</u>

应收票据质押系集团与银行签订质押合同，以应收票据作为质押，用以担保在银行授信项下的应付票据。

49. 外币货币性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货币资金						
美元	6,772.31	6.9370	46,979.51	6,768.87	6.4936	43,954.33
欧元	383,249.93	7.3068	2,800,330.58	235,729.60	7.0952	1,672,548.66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人民币万元)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国瑞药业	安徽淮南	安徽淮南	药品生产	48,302	61.06%	-	投资设立
国药物流	北京	北京	仓储物流	9,062	56.30%	-	投资设立
国药空港	北京	北京	进出口贸易	1,000	100.00%	-	投资设立
国药健坤	北京	北京	药品销售	2,000	51.00%	-	非同一控制下 的企业合并
国药前景	北京	北京	牙科药品及器 械销售和推广	2,000	51.00%	-	非同一控制下 的企业合并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如下：

2016 年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 持股比例	归属少数 股东损益 (人民币百万元)	向少数股东支付 股利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累计少数股东 权益 (人民币百万元)
国药物流	43.70%	13	2	80
2015 年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 持股比例 (注)	归属少数 股东损益 (人民币百万元)	向少数股东支付 股利 (人民币百万元)	年末累计少数股东 权益 (人民币百万元)
国药物流	43.70%	11	2	69

下表列示了上述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这些信息为本集团内各企业之间相互抵消前的金额：

	2016年12月31日 国药物流 (人民币百万元)	2015年12月31日 国药物流 (人民币百万元)
流动资产	107	91
非流动资产	156	156
资产合计	263	247
流动负债	79	87
非流动负债	1	1
负债合计	80	88
	2016 年 国药物流 (人民币百万元)	2015 年 国药物流 (人民币百万元)
营业收入	179	157
净利润	29	25
综合收益总额	29	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	43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重要联营企业的基础信息：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对集团活 动是否具 有战略性	注册资本 (人民币万元)	持股比例 (%)		会计处理
						直接	间接	
联营企业：								
宜昌人福	湖北宜昌	湖北宜昌	化学药品原 料药制造	是	29,352.70	20	-	权益法

本集团对上述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该联营企业的投资无公开市场报价之公允价值。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宜昌人福 (人民币百万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宜昌人福 (人民币百万元)
流动资产	1,167	992
非流动资产	<u>1,752</u>	<u>1,685</u>
资产合计	<u>2,919</u>	<u>2,677</u>
流动负债	921	1,061
非流动负债	<u>104</u>	<u>69</u>
负债合计	<u>1,025</u>	<u>1,130</u>
少数股东权益	2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u>1,892</u>	<u>1,547</u>
按持股比例享有的净资产份额	<u>378</u>	<u>309</u>
调整事项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7)	(34)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u>351</u>	<u>275</u>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宜昌人福 (人民币百万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宜昌人福 (人民币百万元)
营业收入	<u>2,242</u>	<u>2,078</u>
净利润	<u>549</u>	<u>520</u>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u>549</u>	<u>520</u>
本集团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u>41</u>	<u>41</u>

不重要联营企业的汇总信息：

	2016 年度 (人民币百万元)	2015 年度 (人民币百万元)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u>104</u>	<u>92</u>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金额		
净利润	12	10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u>12</u>	<u>10</u>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七、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分类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如下：

2016 年

金融资产

	贷款和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1,677,340,622.61	-	1,677,340,622.6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70,331,634.90	70,331,634.90
应收票据	599,997,743.91	-	599,997,743.91
应收账款	2,595,396,020.22	-	2,595,396,020.22
其他应收款	<u>4,155,439.14</u>	<u>-</u>	<u>4,155,439.14</u>
合计	<u>4,876,889,825.88</u>	<u>70,331,634.90</u>	<u>4,947,221,460.78</u>

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应付票据	886,268,300.72	886,268,300.72
应付账款	1,950,594,073.30	1,950,594,073.30
其他应付款	292,729,433.41	292,729,433.41
应付股利	<u>1,177,472.82</u>	<u>1,177,472.82</u>
合计	<u>3,130,769,280.25</u>	<u>3,130,769,280.25</u>

2015 年

金融资产

	贷款和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1,474,431,626.46	-	1,474,431,626.4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78,682,462.86	78,682,462.86
应收票据	393,510,656.58	-	393,510,656.58
应收账款	2,226,156,461.89	-	2,226,156,461.89
其他应收款	<u>7,503,527.22</u>	<u>-</u>	<u>7,503,527.22</u>
合计	<u>4,101,602,272.15</u>	<u>78,682,462.86</u>	<u>4,180,284,735.01</u>

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应付票据	306,999,758.02	306,999,758.02
应付账款	1,897,164,168.95	1,897,164,168.95
其他应付款	300,973,053.59	300,973,053.59
应付股利	<u>768,031.66</u>	<u>768,031.66</u>
合计	<u>2,805,905,012.22</u>	<u>2,805,905,012.22</u>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七、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2. 金融资产转移

已整体终止确认但继续涉入的已转移金融资产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以及向银行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09,586,297.47 元。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到期日为 1 至 6 个月，根据《票据法》相关规定，若承兑银行拒绝付款的，其持有人有权向本集团追索(“继续涉入”)。本集团认为，本集团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终止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的账面价值。继续涉入及回购的最大损失和未折现现金流量等于其账面价值。本集团认为，继续涉入公允价值并不重大。

2016 年度，本集团于其转移日未确认利得或损失。本集团无因继续涉入已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当年度和累计确认的收益或费用。背书在本年度大致均衡发生。

3. 金融工具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集团的运营提供支持。本集团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直接由经营活动产生的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和应付票据以及其他应付款等。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

(1) 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逾期应收款项（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七、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金融工具风险(续)

(2) 流动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本集团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在一年以内。

(3) 市场风险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于 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本集团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外币资产并不重大。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带息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由于主要的银行存款皆为短期性质并且所涉及的利息金额并不重大，管理层认为市场存款利率的波动并不会对财务报表造成重大的影响。

本集团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带息债务有关，主要是银行借款等计息款项。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导致本集团产生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或浮动利率借款的数量。如果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借款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并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以固定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无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201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 亿元）。

2015 年度，假设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利息费用会额外增加或减少约人民币 257 万元。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七、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4.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集团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集团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集团的总资本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股东权益。本集团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资产负债率监控资本。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列示如下：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负债	3,384,655,361.04	3,041,749,126.64
总资产	7,401,463,433.29	6,556,053,998.06
资产负债率	<u>45.73%</u>	<u>46.40%</u>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八、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2016 年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重要可观察 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 输入值 第三层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u>68,531,634.90</u>	<u>-</u>	<u>-</u>	<u>68,531,634.90</u>

2015 年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重要可观察 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 输入值 第三层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u>78,682,462.86</u>	<u>-</u>	<u>-</u>	<u>78,682,462.86</u>

2. 公允价值估值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管理层已经评估了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及其他流动负债等短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本集团由会计机构负责人负责制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政策和程序。会计机构负责人直接向财务总监和审计委员会报告。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财务部门分析金融工具价值变动，确定估值适用的主要输入值。估值须经财务总监审核批准。

3. 公允价值层次转换

于2016年和2015年，本集团之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无公允价值层级之间的转变。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实业投资控股、医药企业受托管理、资产重组及药品经销等
国药控股	上海	2,767,095,089.00	

本集团的最终控制方为中国医药集团总公司。

母公司对本集团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国药控股	44.01%	44.01%	44.01%	44.01%

2. 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六、1。

3. 联营企业情况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对集团活动是否具有战略性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联营企业：						
青海制药	青海西宁	青海西宁	药品生产销售	是	47.10	—
宜昌人福	湖北宜昌	湖北宜昌	化学药品原料药制造	是	20.00	—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	与本集团的关系
国药集团化学试剂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北京华鸿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湖北新特药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苏州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广东南方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四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北京康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北京天星普信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凌云生物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药业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枣庄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广东物流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河南股份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统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四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天津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集团西南医药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天津北方医药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乐仁堂邯郸医药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乐仁堂唐山医药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沈阳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锦州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丹东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铁岭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陕西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铜川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安康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湖北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黄石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十堰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荆州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统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情况(续)

关联方	与本集团的关系
国药控股恩施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咸宁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百色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山西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内蒙古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西益源连锁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金象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扬州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湖南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深圳健民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柳州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深圳延风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韶关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浙江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丽水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台州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安阳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南阳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濮阳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焦作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宁夏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安徽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安庆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蚌埠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淮南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阜阳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芜湖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六安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山东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鲁南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青岛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威海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济宁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德州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情况(续)

关联方	与本集团的关系
国药控股聊城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海南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海南鸿益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武威有限公司（注2）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福建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宁德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南平新力量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江西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赣州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贵州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安顺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黔西南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包头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吉林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四平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温州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重庆万州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江苏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苏州康民医药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佛山市南海医药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乐仁堂河北医疗器械贸易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乐仁堂承德医药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乐仁堂衡水医药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乐仁堂保定医药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乐仁堂邢台医药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湖州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青海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南通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商洛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东虹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延安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南京连锁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情况(续)

关联方	与本集团的关系
广东东方新特药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盐城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国药天元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广东惠信投资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福州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重庆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甘肃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新疆新特西部药业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乐仁堂石家庄医药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广东恒兴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河北医药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乐仁堂张家口医药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内蒙古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龙岩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广东粤兴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襄阳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乐仁堂秦皇岛医药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黑龙江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赤峰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通辽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云南滇西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云南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乌兰察布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新余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普洱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常州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常德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文山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徐州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平顶山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国大天益堂药房连锁（沈阳）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无锡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泉州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广东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玉林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情况(续)

关联方	与本集团的关系
国药控股三门峡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集团临汾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四川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大连和成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美罗医药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山西同丰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宿州有限公司（注1）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黔东南州医药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济南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呼伦贝尔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大连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成都医药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河北乐仁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国大复美药业（上海）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新疆库尔勒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国医药集团上海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天津）东方博康医药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天津有限公司配送中心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国药控股广西有限公司	与本集团同受母公司控制
深圳致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国药控股西藏医药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兰州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上海现代制药营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中国国际医药卫生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中国医药对外贸易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坪山制药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国药集团新疆制药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上海数图健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上海现代药物制剂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北京华邈中药工程技术开发中心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中国医药集团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中国医药集团重庆医药设计院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中国新药杂志》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情况(续)

关联方	与本集团的关系
上海瀛科隆医药开发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国药（上海）国际医药卫生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国药励展展览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中国中药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国药集团辽宁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国药集团（天津）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国药集团承德药材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国药集团川抗制药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国药集团工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综保区（北京）国际医药分拨中心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兰州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中国中药霍山石斛科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药集团控制
国药集团黄山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注2）	国药集团之联营公司
国药集团致君（苏州）制药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之联营公司
青海制药厂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之联营公司
国药药材股份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之联营公司
国药控股长沙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之联营公司
北京中联医药化工实业公司	国药集团之联营公司
华钟高科医药（北京）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之联营公司
江苏万邦医药营销有限公司	对本公司之母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控制的子公司
重庆药友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对本公司之母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控制的子公司
四川合信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对本公司之母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控制的子公司
大连雅立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对本公司之母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控制的子公司
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青海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注1：于2016年度，本集团的关联方由于国药集团和国药控股的对外投资、业务收购以及投资处置等交易出现变动，对于本集团本年度新增的关联方，其与本集团2015年度的交易额和2015年12月31日的交易余额于上述可比期间予以列报。

注2：本集团对于本年度减少的关联方，其与本集团2016年度的交易额和2016年12月31日的交易余额仍被列示于关联方信息中，以后年度不再列报。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

(1) 关联方商品和劳务交易

自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 易内容	关联交易 定价政策	2016年度	2015年度
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货物	市场价格	1,382,540,018.46	1,278,890,810.74
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市场价格	285,258,391.29	297,562,299.44
国药控股北京天星普信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市场价格	34,970,513.92	33,494,834.50
国药集团工业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市场价格	29,940,629.70	2,542,741.81
青海制药厂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市场价格	14,920,667.20	19,951,341.44
四川合信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货物	市场价格	12,826,475.63	-
国药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市场价格	12,512,363.38	10,338,219.49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市场价格	12,468,671.93	7,224,483.84
国药控股北京华鸿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市场价格	11,732,708.27	19,205,060.63
国药控股北京康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市场价格	9,544,106.88	5,487,656.72
兰州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货物	市场价格	5,220,000.00	4,980,000.00
北京中联医药化工实业公司	采购货物	市场价格	4,778,113.96	4,826,069.39
中国医药对外贸易公司	采购货物	市场价格	4,161,682.09	4,973,636.91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市场价格	3,023,950.12	3,081,010.14
国药控股凌云生物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市场价格	2,611,042.71	2,193,384.60
上海现代制药营销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市场价格	1,910,898.49	1,197,487.19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坪山制药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市场价格	1,596,664.45	1,896,198.91
江苏万邦医药营销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市场价格	1,271,806.36	1,335,712.61
国药集团新疆制药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市场价格	816,814.14	1,143,311.08
中国国际医药卫生公司	采购货物	市场价格	655,628.74	204,524.37
广东南方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市场价格	453,809.18	584,319.98
国药集团致君(苏州)制药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市场价格	390,743.59	-
国药集团川抗制药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市场价格	220,854.70	218,803.42
国药集团化学试剂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市场价格	197,551.82	404,457.06
国药集团黄山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注2）	采购货物	市场价格	28,160.00	-
深圳致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市场价格	12,820.51	-
大连雅立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市场价格	11,214.00	-
国药控股淮南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市场价格	11,038.46	-
国药控股天津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市场价格	1,500.38	-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市场价格	-	577,179.49
国药控股苏州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市场价格	-	2,887,641.02
其他	采购货物	市场价格	-	134,521.09
国药控股湖北新特药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市场价格	(47.93)	1,284,198.83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市场价格	(75,563.13)	6,710,355.84
国药控股广东物流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7,572,872.18	5,865,748.62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	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4,553,924.53	5,032,000.00
综保区(北京)国际医药分拨中心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4,342,502.32	-
国药控股四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3,329,206.15	3,091,537.59
国药控股广西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1,295,129.46	1,210,997.00
上海现代药物制剂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400,000.00	1,511,433.96
国药控股济宁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292,346.06	-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1) 关联方商品和劳务交易（续）

自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续）

关联方	关联交 易内容	关联交易 定价政策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中国医药集团重庆医药设计院	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245,258.49	-
国药励展展览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219,585.66	219,356.23
国药控股鲁南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110,146.96	-
国药控股国大复美药业（上海）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76,923.08	-
国药控股枣庄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59,982.39	137,650.06
《中国新药杂志》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56,603.77	122,264.23
上海瀛科隆医药开发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37,735.85	-
北京统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30,653.18	-
国药控股六安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28,301.89	-
国药控股温州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28,301.89	-
北京华邈中药工程技术开发中心	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24,972.00	31,179.00
中国中药霍山石斛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24,000.00	-
国药控股北京华鸿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16,153.84	-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16,241.89	5,259,297.72
北京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500.00	-
中国医药集团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	1,900,000.00
上海数图健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	66,037.74
上海统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	41,603.77
国药控股河南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	28,301.89
国药集团化学试剂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格	-	18,967.20
			<u>1,856,774,570.89</u>	<u>1,737,866,635.55</u>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1) 关联方商品和劳务交易（续）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 易内容	关联交易 定价政策	2016年度	2015年度
国药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373,471,186.56	301,128,999.95
国药控股沈阳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200,994,572.01	193,411,661.29
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143,040,547.60	122,309,553.07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121,929,832.64	219,647,950.40
国药控股河南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118,108,051.72	95,619,183.59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115,820,574.02	123,452,368.71
国药控股天津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98,881,407.70	94,152,848.12
国药控股四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90,121,019.86	71,621,845.10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83,607,090.50	71,632,924.36
国药控股北京华鸿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78,576,575.40	43,721,814.17
国药控股广西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77,673,054.52	67,352,457.15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74,889,015.19	94,437,013.26
国药控股北京康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64,907,589.77	46,495,664.02
国药控股陕西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61,699,805.34	52,618,894.62
国药控股湖北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52,662,593.18	47,669,761.85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52,897,306.05	55,994,202.51
国药控股温州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49,954,381.03	49,659,352.93
国药控股山西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49,224,565.44	43,423,947.09
国药控股吉林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36,392,521.04	25,124,313.74
国药控股湖南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35,878,277.75	27,296,095.90
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33,547,592.94	29,163,690.30
国药控股扬州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30,925,317.15	28,004,500.56
国药控股新疆新特西部药业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27,151,674.63	28,256,457.67
国药控股山东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26,783,679.64	23,795,948.68
国药控股福州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26,175,628.40	15,780,493.50
国药控股南通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25,460,198.91	22,058,579.85
国药控股大连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24,695,352.34	25,655,413.54
国药控股福建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24,663,088.08	24,799,023.38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24,528,295.23	35,350,439.50
国药控股深圳延风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23,904,218.33	23,018,957.03
国药控股（天津）东方博康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20,245,214.05	9,872,311.50
国药控股苏州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18,603,216.07	14,560,708.62
国药集团西南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17,858,394.54	15,625,403.62
国药控股宁夏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17,365,620.34	15,288,318.96
国药控股安阳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14,171,913.69	8,410,646.70
国药控股甘肃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13,904,098.47	12,789,759.62
北京金象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13,550,138.80	7,818,183.94
国药控股海南鸿益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12,629,052.91	8,377,726.16
国药控股台州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12,277,453.47	11,834,265.77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1) 关联方商品和劳务交易（续）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续）：

关联方	关联交 易内容	关联交易 定价政策	2016年度	2015年度
国药控股济宁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12,252,902.30	5,525,600.39
国药控股河北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11,711,279.89	4,265,312.84
国药控股浙江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10,269,461.11	16,779,229.34
国药乐仁堂邢台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10,229,405.97	7,508,966.16
国药控股黑龙江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10,173,767.44	7,974,361.42
国药乐仁堂唐山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10,086,151.00	12,132,470.09
国药控股宁德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9,207,613.31	7,185,058.53
国药控股海南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8,893,656.09	9,330,816.45
国药控股南阳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8,854,141.09	1,727,137.22
国药控股重庆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8,655,088.96	7,629,441.03
国药控股赣州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8,581,732.82	6,979,630.07
国药控股青海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8,553,181.38	7,616,219.98
国药控股六安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8,499,218.71	6,882,489.07
国药控股云南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8,436,945.90	8,270,014.21
国药控股黄石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8,436,278.62	4,159,608.03
国药控股柳州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8,155,739.09	6,560,929.08
国药乐仁堂邯郸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7,775,611.68	5,612,171.85
国药控股丽水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7,121,697.33	5,189,474.31
国药控股龙岩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7,037,768.98	5,090,033.13
国药控股广东恒兴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6,976,409.13	11,149,331.69
国药控股平顶山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6,488,223.92	583,267.02
佛山市南海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6,453,924.09	5,344,072.52
国药控股江苏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6,437,120.06	1,867,510.76
国药控股国大天益堂药房连锁（沈阳）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6,255,130.43	229,002.99
国药集团临汾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6,229,219.29	6,781,439.16
国药控股湖州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6,088,683.91	5,066,143.25
国药控股天津北方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5,955,048.74	5,663,744.61
国药控股荆州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5,929,740.16	4,501,463.38
国药控股内蒙古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5,917,740.68	5,758,389.04
国药控股三门峡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5,779,516.94	4,476,406.83
国药控股包头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5,601,465.85	6,391,826.85
国药乐仁堂承德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5,527,419.31	4,472,137.09
国药控股赤峰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5,374,199.87	4,080,026.78
国药乐仁堂秦皇岛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5,236,375.50	4,642,997.65
国药控股泉州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5,160,702.18	1,724,846.29
国药集团承德药材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4,965,922.20	2,784,510.03
国药控股咸宁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4,887,050.44	2,703,747.76
国药控股南平新力量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4,866,470.43	3,136,068.74
山西同丰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4,801,386.67	-
国药控股百色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4,716,184.07	3,852,479.77
国药控股安徽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4,701,913.67	4,000,507.28
国药控股大连和成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4,684,450.29	5,536,751.46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1) 关联方商品和劳务交易（续）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续）：

关联方	关联交 易内容	关联交易 定价政策	2016年度	2015年度
广东南方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4,628,453.65	630,242.05
国药控股襄阳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4,520,955.63	1,802,488.69
国药控股武威有限公司（注2）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4,271,159.25	2,317,430.98
国药控股广东粤兴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4,182,800.57	8,884,096.96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西益源连锁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4,143,647.78	24,786.32
国药控股通辽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3,919,834.42	3,568,259.97
国药控股延安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3,789,968.14	3,239,866.79
国药控股深圳健民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3,761,943.42	3,577,489.44
国药控股焦作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3,730,328.07	3,226,814.29
国药控股贵州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3,634,214.43	3,528,421.53
国药控股濮阳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3,446,298.15	2,884,335.24
国药控股北京天星普信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3,425,899.57	656,172.14
国药控股苏州康民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3,178,469.58	338,963.42
国药控股云南滇西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3,145,619.89	1,647,684.95
国药控股普洱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3,062,570.59	2,346,053.49
国药控股常德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3,036,310.23	2,615,834.14
国药控股文山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2,955,386.17	2,752,526.44
国药控股商洛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2,911,380.64	2,946,316.43
国药控股铁岭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2,900,628.62	2,245,086.26
国药控股东虹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2,833,219.41	2,488,730.17
国药控股安顺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2,718,599.41	2,314,017.39
国药控股丹东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2,575,032.20	2,845,213.32
国药控股安庆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2,562,764.75	2,120,354.76
北京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2,838,511.79	4,992,613.08
国药控股德州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2,459,040.48	2,286,780.14
国药控股新余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2,454,928.85	1,694,810.06
国药控股鲁南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2,439,141.27	14,973,121.18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2,422,080.34	3,204,615.60
国药控股四平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2,286,167.10	1,392,188.44
国药控股恩施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2,226,040.86	2,070,062.51
国药控股芜湖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1,927,247.92	862,228.74
国药控股长沙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1,734,222.22	373,524.79
国药控股常州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1,613,865.28	186,353.21
国药新疆库尔勒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1,577,629.32	1,658,335.72
国药控股乌兰察布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1,407,083.85	1,090,565.42
国药控股无锡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1,058,805.57	1,106,004.85
国药控股济南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1,013,268.38	-
国药控股淮南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894,678.05	363,876.46
国药控股铜川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850,629.66	1,334,149.98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1）关联方商品和劳务交易（续）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续）：

关联方	关联交 易内容	关联交易 定价政策	2016年度	2015年度
国药控股徐州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846,632.10	864,641.29
国药（上海）国际医药卫生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727,675.21	93,811.97
国药控股枣庄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687,911.01	5,803,803.77
国药控股韶关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649,301.56	591,731.86
国药控股成都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603,024.41	-
国药控股玉林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472,463.83	254,764.97
国药控股安康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465,350.13	56,090.94
国药乐仁堂衡水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440,186.53	298,966.87
国药乐仁堂张家口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438,547.93	528,286.40
国药控股盐城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397,264.50	-
国药控股江西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328,623.09	13,446.15
国药控股十堰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255,681.08	163,794.55
国药控股威海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221,172.87	138,863.51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内蒙古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186,538.46	9,911.38
国药控股重庆万州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107,686.24	19,401.71
国药乐仁堂保定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103,360.51	800,398.33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南京连锁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73,143.59	-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广东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60,395.29	93,010.09
国药控股黔西南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54,188.03	37,769.23
国药控股呼伦贝尔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42,180.72	-
国药控股西藏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41,871.38	28,186.39
四川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20,869.93	-
上海美罗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16,923.08	-
国药控股青岛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6,837.61	16,239.32
国药控股宿州有限公司（注1）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5,555.56	-
国药集团辽宁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5,470.10	4,376.08
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5,009.23	-
国药河北乐仁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4,755.69	-
国药控股聊城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4,700.85	-
国药控股黔东南州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3,829.06	-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2,564.10	2,724.79
国药集团（天津）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341.88	-
国药乐仁堂石家庄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76,153.42)	10,595,419.84
深圳致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	353,922.65
国药控股锦州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	29,487.18
国药乐仁堂河北医疗器械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	7,658.12
国药控股蚌埠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	3,931.62
国药控股阜阳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	3,333.33
其他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	9,710.24
国药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市场价格	57,996,532.39	50,856,070.15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1) 关联方商品和劳务交易（续）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续）：

关联方	关联交 易内容	关联交易 定价政策	2016年度	2015年度
国药控股北京康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市场价格	13,585,233.20	13,347,716.67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市场价格	4,131,123.61	833,538.33
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市场价格	1,056,045.31	76,509.42
中国中药公司	提供服务	市场价格	911,957.51	1,009,600.50
北京中联医药化工实业公司	提供服务	市场价格	795,169.97	881,353.68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市场价格	554,499.85	477,374.32
中国国际医药卫生公司	提供服务	市场价格	271,168.54	149,130.65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市场价格	157,734.35	217,515.61
重庆药友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服务	市场价格	124,807.05	-
华钟高科医药（北京）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市场价格	55,328.92	55,328.92
北京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市场价格	53,064.75	33,197.28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市场价格	-	50,180.45
国药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市场价格	-	971,577.49
			<u>2,886,571,447.91</u>	<u>2,624,770,506.28</u>

(2) 关联方租赁

本集团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6年度 租赁收入	2015年度 租赁收入
北京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u>284,523.81</u>	<u>262,500.00</u>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6年度 租赁费	2015年度 租赁费
北京国药天元物业管理有限 公司	办公用房	4,731,428.55	4,100,000.00
中国医药集团上海公司	办公用房	73,000.00	
广东惠信投资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43,200.00	43,200.00
国药药材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	73,800.00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3) 关联方托管

根据本公司及子公司国瑞药业与国药控股签署的协议，国药控股将其持有的控股子公司国药集团三益药业（芜湖）有限公司全部股权自 2015 年 9 月起托管与国瑞药业，托管期限 1 年，协议约定年度管理费为人民币 60 万元。2016 年度，由于营改增影响，子公司国瑞药业确认托管业务收入约人民币 57 万元（2015 年 9 月至 2016 年 8 月：管理费人民币 60 万元）。上述托管协议于 2016 年 9 月终止，未再延续。

(4) 关联方票据贴现

应收票据贴现

本集团根据资金需求，将收到的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至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贴现，贴现率根据贴现时金融市场利率确定。2016 年度，贴现金额共计人民币 113,908,955.75 元（2015 年度：人民币 129,715,479.42 元）。

应付票据贴现

本集团之关联方将持有的本集团开出的银行承兑汇票至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贴现，相关贴现利息由本集团承担，贴现率根据贴现时金融市场利率确定。2016 年度，贴现金额共计人民币 206,770,025.18 元（2015 年度：人民币 229,863,491.18 元）。

(5)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16年度	2015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u>12,109,761.00</u>	<u>11,590,738.00</u>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 银行存款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u>132,427,184.17</u>	<u>62,376,137.14</u>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2) 应收票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41,090,000.00	41,070,369.43
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	35,403,167.22	8,008,068.18
国药控股广西有限公司	24,953,521.30	9,189,629.64
国药控股陕西有限公司	20,653,371.25	16,472,297.24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14,568,045.87	13,251,839.66
国药控股山西有限公司	12,944,185.35	7,458,231.40
国药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11,418,715.76	-
国药控股河南股份有限公司	10,566,791.09	5,221,328.85
国药控股南通有限公司	7,410,000.00	-
国药控股天津有限公司	6,973,671.42	21,889,646.87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6,200,000.00	5,549,031.18
国药控股福建有限公司	5,740,342.00	5,477.28
国药控股北京华鸿有限公司	4,000,000.00	-
国药控股济宁有限公司	3,806,373.24	1,620,000.00
国药控股荆州有限公司	3,177,498.80	1,258,264.90
国药控股黄石有限公司	2,335,036.13	556,291.00
国药控股宁夏有限公司	2,000,000.00	1,580,550.00
国药乐仁堂邢台医药有限公司	2,000,000.00	-
国药控股湖南有限公司	1,890,000.00	880,000.00
国药控股海南鸿益有限公司	1,787,943.72	-
国药控股扬州有限公司	1,500,000.00	-
国药控股南平新力量有限公司	1,200,000.00	-
国药控股咸宁有限公司	1,194,345.20	-
国药控股鲁南有限公司	1,024,528.10	2,400,000.00
国药控股重庆有限公司	1,006,637.38	858,439.86
国药控股铁岭有限公司	800,000.00	-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586,301.64	-
国药控股台州有限公司	437,600.00	825,398.00
国药控股赤峰有限公司	300,000.00	-
国药控股内蒙古有限公司	300,000.00	2,400,000.00
国药控股国大天益堂药房连锁(沈阳)有限公司	61,531.80	56,200.00
国药控股重庆万州有限公司	40,975.00	-
国药控股安徽有限公司	-	302,854.18
国药控股福州有限公司	-	6,196,025.09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900,000.00
国药控股黑龙江有限公司	-	284,147.20
国药控股湖北有限公司	-	3,747,382.32
国药控股枣庄有限公司	-	1,330,000.00
国药控股浙江有限公司	-	1,102,248.00
	<u>227,370,582.27</u>	<u>154,413,720.28</u>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3) 预付款项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上海现代制药营销有限公司	68,411.08	16,611.18
国药控股凌云生物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	7,247.86
	<u>118,411.08</u>	<u>73,859.04</u>

(4) 应收账款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88,691,520.64	(4,434,576.03)	64,203,802.34	(3,210,190.12)
国药控股沈阳有限公司	29,600,521.48	(1,480,026.07)	29,566,005.30	(1,478,300.27)
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	24,891,046.81	(1,244,552.34)	22,977,335.69	(1,148,866.78)
国药控股北京华鸿有限公司	20,558,461.86	(1,027,923.09)	5,941,002.37	(297,050.12)
国药控股四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9,259,221.50	(962,961.08)	14,511,849.88	(725,592.49)
国药集团新疆新特药业有限公司	15,518,083.76	(775,904.19)	18,877,932.73	(943,896.64)
国药控股河南股份有限公司	15,348,260.65	(767,413.03)	5,583,733.00	(279,186.65)
国药控股天津有限公司	14,979,985.93	(748,999.30)	14,566,251.54	(728,312.58)
国药控股北京康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14,364,323.60	(718,216.18)	13,781,421.91	(689,071.10)
国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13,811,600.78	(690,580.04)	9,840,751.31	(492,037.57)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10,506,039.95	(525,302.00)	7,305,353.16	(365,267.66)
国药控股广西有限公司	10,042,773.30	(502,138.67)	6,855,495.72	(342,774.79)
国药控股陕西有限公司	9,359,297.38	(467,964.86)	8,626,300.62	(431,315.03)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9,059,901.14	(452,995.06)	31,834,781.30	(1,591,739.07)
国药控股湖南有限公司	9,051,091.47	(452,554.57)	4,407,307.63	(220,365.38)
国药控股湖北有限公司	8,166,283.84	(408,314.19)	5,281,573.23	(264,078.66)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7,584,473.97	(379,223.70)	9,141,488.93	(457,074.45)
国药集团西南医药有限公司	5,491,740.21	(274,587.01)	3,264,638.26	(163,231.91)
国药控股大连有限公司	5,303,223.59	(265,161.18)	5,230,254.45	(261,512.72)
国药控股温州有限公司	4,782,898.70	(239,144.94)	4,981,279.52	(249,063.98)
国药控股吉林有限公司	4,660,552.84	(233,027.64)	4,001,720.08	(200,086.00)
北京金象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4,378,299.78	(218,914.99)	1,552,819.80	(77,640.99)
国药控股江苏有限公司	4,129,028.60	(206,451.43)	288,884.68	(14,444.23)
国药控股福州有限公司	3,506,122.81	(175,306.14)	720,743.33	(36,037.17)
国药控股海南鸿益有限公司	3,479,267.67	(173,963.38)	2,402,893.04	(120,144.65)
国药控股扬州有限公司	3,477,352.74	(173,867.64)	2,952,557.28	(147,627.86)
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	3,408,932.16	(170,446.61)	1,888,838.06	(94,441.90)
国药控股(天津)东方博康医药有限公司	3,378,989.26	(168,949.46)	911,596.46	(45,579.82)
国药控股青海有限公司	3,334,523.27	(166,726.16)	2,151,730.96	(107,586.55)
国药控股安阳有限公司	3,037,834.33	(151,891.72)	2,243,437.55	(112,171.88)
国药控股河北医药有限公司	2,833,678.71	(141,683.94)	1,908,494.29	(95,424.71)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4) 应收账款（续）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新疆新特西部药业有限公司	2,548,655.68	(127,432.78)	5,711,157.76	(285,557.89)
国药控股甘肃有限公司	2,453,005.18	(122,650.26)	1,935,246.01	(96,762.30)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340,468.82	(117,023.44)	4,284,755.60	(214,237.78)
国药控股山东有限公司	2,266,621.60	(113,331.08)	3,656,814.55	(182,840.73)
国药乐仁堂邯郸医药有限公司	2,187,874.18	(109,393.71)	1,281,851.23	(64,092.56)
国药控股苏州有限公司	2,187,871.67	(109,393.58)	959,886.52	(47,994.33)
国药控股深圳延风有限公司	2,134,228.48	(106,711.42)	1,784,765.92	(89,238.30)
国药控股重庆有限公司	2,117,623.14	(105,881.16)	1,469,587.07	(73,479.35)
国药控股台州有限公司	2,048,952.42	(102,447.62)	1,550,225.34	(77,511.27)
国药控股北京天星普信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1,925,282.40	(96,264.12)	94,622.20	(4,731.11)
国药控股柳州有限公司	1,918,119.81	(95,905.99)	1,279,989.95	(63,999.50)
国药控股宁德有限公司	1,795,054.39	(89,752.72)	1,787,949.77	(89,397.49)
国药控股六安有限公司	1,732,499.30	(86,624.97)	968,873.11	(48,443.66)
国药控股海南有限公司	1,580,342.24	(79,017.11)	1,287,403.07	(64,370.15)
广东南方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1,474,766.40	(73,738.32)	-	-
国药控股赣州有限公司	1,400,721.94	(70,036.10)	1,068,022.44	(53,401.12)
山西同丰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1,348,713.00	(67,435.65)	-	-
国药控股延安有限公司	1,332,150.94	(66,607.55)	1,116,234.06	(55,811.70)
国药控股鲁南有限公司	1,307,226.92	(65,361.35)	1,166,104.18	(58,305.21)
国药控股赤峰有限公司	1,300,843.12	(65,042.16)	874,856.10	(43,742.81)
国药控股平顶山有限公司	1,228,142.36	(61,407.12)	44,400.00	(2,220.00)
国药控股黑龙江有限公司	1,217,472.31	(60,873.62)	1,138,795.34	(56,939.77)
国药控股咸宁有限公司	1,217,103.68	(60,855.18)	1,340,251.30	(67,012.57)
国药控股内蒙古有限公司	1,164,348.60	(58,217.43)	908,841.66	(45,442.08)
国药集团承德药材有限公司	1,110,456.68	(55,522.83)	455,400.88	(22,770.04)
国药控股武威有限公司（注2）	1,097,886.21	(54,894.31)	451,975.36	(22,598.77)
国药乐仁堂秦皇岛医药有限公司	1,093,261.20	(54,663.06)	869,470.75	(43,473.54)
国药控股国大天益堂药房连锁(沈阳)有限公司	1,079,196.20	(53,959.81)	112,400.00	(5,620.00)
国药控股三门峡有限公司	1,061,352.74	(53,067.64)	581,398.98	(29,069.95)
国药乐仁堂承德医药有限公司	1,027,182.66	(51,359.13)	570,134.82	(28,506.74)
佛山市南海医药有限公司	1,023,035.06	(51,151.75)	528,663.38	(26,433.17)
国药控股黄石有限公司	1,010,808.89	(50,540.44)	1,065,064.88	(53,253.24)
国药控股丽水有限公司	999,213.99	(49,960.70)	539,584.28	(26,979.21)
国药控股云南有限公司	911,151.35	(45,557.57)	988,264.80	(49,413.24)
国药控股宁夏有限公司	1,469,434.87	(73,471.74)	2,154,310.16	(107,715.51)
国药控股泉州有限公司	840,652.48	(42,032.62)	55,296.00	(2,764.80)
国药控股龙岩有限公司	819,894.68	(40,994.73)	759,801.56	(37,990.08)
国药控股湖州有限公司	802,029.62	(40,101.48)	884,890.03	(44,244.50)
国药控股福建有限公司	793,227.92	(39,661.40)	2,648,249.27	(132,412.46)
国药控股商洛有限公司	757,399.00	(37,869.95)	994,607.72	(49,730.39)
国药控股浙江有限公司	752,925.92	(37,646.30)	1,688,626.54	(84,431.33)
国药控股广东恒兴有限公司	734,151.00	(36,707.55)	1,549,667.52	(77,483.38)
国药控股贵州有限公司	719,759.99	(35,988.00)	1,016,972.29	(50,848.61)
国药乐仁堂唐山医药有限公司	654,209.49	(32,710.47)	1,807,555.00	(90,377.75)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4) 应收账款（续）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苏州康民医药有限公司	613,327.90	(30,666.40)	396,587.20	(19,829.36)
国药控股包头有限公司	609,963.65	(30,498.18)	791,981.27	(39,599.06)
国药控股广东粤兴有限公司	591,010.80	(29,550.54)	436,596.25	(21,829.81)
国药控股安庆有限公司	589,057.51	(29,452.88)	356,279.33	(17,813.97)
国药控股安徽有限公司	569,808.90	(28,490.45)	365,497.10	(18,274.86)
国药控股百色有限公司	557,623.22	(27,881.16)	578,826.20	(28,941.31)
国药控股丹东有限公司	554,862.73	(27,743.14)	646,805.74	(32,340.29)
国药控股濮阳有限公司	549,910.80	(27,495.54)	406,905.60	(20,345.28)
国药控股荆州有限公司	535,960.52	(26,798.03)	871,282.78	(43,564.14)
国药控股常德有限公司	527,019.34	(26,350.97)	521,264.96	(26,063.25)
国药控股文山有限公司	513,504.26	(25,675.21)	741,698.64	(37,084.93)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山西益源连锁有限公司	505,582.50	(25,279.13)	-	-
国药控股四平有限公司	502,925.87	(25,146.29)	362,134.82	(18,106.74)
国药控股普洱有限公司	501,469.30	(25,073.47)	383,413.26	(19,170.66)
国药控股大连和成有限公司	495,154.25	(24,757.71)	565,842.31	(28,292.12)
国药控股新余有限公司	491,232.00	(24,561.60)	494,120.28	(24,706.01)
国药控股云南滇西有限公司	482,015.29	(24,100.76)	369,276.12	(18,463.81)
国药控股芜湖有限公司	481,454.21	(24,072.71)	179,642.86	(8,982.14)
国药控股南通有限公司	481,167.76	(24,058.39)	2,969,547.67	(148,477.38)
国药控股焦作有限公司	470,448.04	(23,522.40)	283,637.00	(14,181.85)
国药控股济宁有限公司	464,907.92	(23,245.40)	249,400.66	(12,470.03)
国药控股深圳健民有限公司	459,733.04	(22,986.65)	245,318.88	(12,265.94)
国药乐仁堂邢台医药有限公司	433,145.82	(21,657.29)	2,199,425.26	(109,971.26)
国药控股通辽有限公司	412,503.86	(20,625.19)	342,435.16	(17,121.76)
国药控股襄阳有限公司	354,114.56	(17,705.73)	640,500.72	(32,025.04)
国药控股安顺有限公司	333,662.98	(16,683.15)	115,986.50	(5,799.33)
国药控股济南有限公司	329,549.40	(16,477.47)	-	-
国药控股恩施有限公司	296,315.20	(14,815.76)	430,460.78	(21,523.04)
国药控股山西有限公司	291,691.88	(14,584.59)	7,140,080.46	(357,004.02)
国药新疆库尔勒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287,697.46	(14,384.87)	192,285.70	(9,614.29)
国药控股南阳有限公司	283,443.94	(14,172.20)	37,173.68	(1,858.68)
国药控股乌兰察布有限公司	278,105.91	(13,905.30)	182,028.09	(9,101.40)
国药控股铜川有限公司	270,006.18	(13,500.31)	185,778.58	(9,288.93)
国药控股东虹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264,396.80	(13,219.84)	150,767.76	(7,538.39)
国药控股无锡有限公司	180,853.72	(9,042.69)	56,235.21	(2,811.76)
国药控股天津北方医药有限公司	172,976.48	(8,648.82)	822,710.20	(41,135.51)
国药控股常州有限公司	163,295.06	(8,164.75)	24,454.84	(1,222.74)
国药控股盐城有限公司	152,844.26	(7,642.21)	-	-
国药乐仁堂衡水医药有限公司	102,686.91	(5,134.35)	8,012.70	(400.64)
国药控股南平新力量有限公司	101,173.00	(5,058.65)	617,206.34	(30,860.32)
国药控股淮南有限公司	91,549.49	(4,577.47)	52,847.80	(2,642.39)
中国中药公司	90,698.60	(4,534.93)	-	-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南京连锁有限公司	85,578.00	(4,278.90)	-	-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4) 应收账款（续）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国药控股玉林有限公司	78,344.94	(3,917.25)	53,043.75	(2,652.19)
国药控股韶关有限公司	68,871.80	(3,443.59)	23,999.15	(1,199.96)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68,140.80	(3,407.04)	93,600.00	(4,680.00)
国药控股重庆万州有限公司	66,175.00	(3,308.75)	1,707.10	(85.36)
国药控股十堰有限公司	40,233.40	(2,011.67)	70,460.67	(3,523.03)
国药集团临汾有限公司	32,416.40	(1,620.82)	1,274,118.96	(63,705.95)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广东有限公司	31,470.00	(1,573.50)	108,821.80	(5,441.09)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内蒙古有限公司	27,600.00	(1,380.00)	3,841.92	(192.10)
国药控股江西有限公司	21,763.20	(1,088.16)	-	-
国药乐仁堂张家口医药有限公司	16,547.77	(827.39)	1,050.00	(52.50)
四川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15,865.22	(793.26)	7,917.90	(395.90)
国药控股徐州有限公司	6,973.62	(348.68)	20,129.70	(1,006.49)
国药控股安康有限公司	5,999.30	(299.97)	28,149.74	(1,407.49)
国药控股德州有限公司	5,490.00	(274.50)	236,367.56	(11,818.38)
国药控股威海有限公司	360.00	(18.00)	8,728.00	(436.40)
北京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	-	101,496.17	(5,074.81)
国药控股铁岭有限公司	-	-	421,434.18	(21,071.71)
	<u>453,991,332.03</u>	<u>(22,699,566.62)</u>	<u>391,104,557.13</u>	<u>(19,555,227.92)</u>

(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	<u>700,000.00</u>	<u>-</u>	<u>4,550,000.00</u>	<u>-</u>

(6) 应付票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41,770,025.18	72,534,663.28
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	33,588,266.42	-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5,283,985.83	-
兰州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2,040,000.00	-
国药集团川抗制药有限公司	178,400.00	80,000.00
国药集团化学试剂有限公司	116,906.00	66,420.50
国药集团工业有限公司廊坊分公司	<u>113,421.00</u>	<u>-</u>
	<u>183,091,004.43</u>	<u>72,681,083.78</u>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7) 应付账款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84,364,987.18	323,449,344.89
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	19,623,894.69	49,571,459.71
青海制药厂有限公司	10,262,552.61	8,068,686.01
国药控股北京天星普信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8,229,296.73	7,662,724.32
四川合信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6,286,917.58	-
国药集团工业有限公司	6,491,902.93	3,684,753.11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4,354,734.04	3,437,704.00
国药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3,197,546.56	2,827,170.63
北京中联医药化工实业公司	1,777,689.77	1,984,482.74
国药控股北京康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1,442,024.59	1,346,096.09
兰州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1,404,000.00	631,800.00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705,371.45	167,469.13
国药集团致君(深圳)坪山制药有限公司	552,142.59	237,305.12
国药控股北京华鸿有限公司	429,533.27	3,118,785.52
国药控股凌云生物医药(上海)有限公司	401,740.00	-
国药集团新疆制药有限公司	229,391.98	458,656.56
江苏万邦医药营销有限公司	186,118.01	323,845.33
兰州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38,900.00	138,900.00
中国国际医药卫生公司	127,357.62	239,293.51
广东南方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113,731.18	45,619.20
国药控股天津有限公司	6,221.60	6,221.60
国药集团化学试剂有限公司	3,724.08	9,454.00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609.60	2,609.60
国药乐仁堂医药有限公司	2,013.75	2,013.75
国药控股湖北新特药有限公司	-	560,191.74
中国医药对外贸易公司	-	3,443,940.02
	<u>350,334,401.81</u>	<u>411,418,526.58</u>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8) 预收账款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北京中联医药化工实业公司	7,054,971.27	-
中国医药工业有限公司	117,396.00	-
国药控股安徽有限公司	115,632.00	-
国药控股阜阳有限公司	78,228.00	-
广东东方新特药有限公司	38,062.96	38,062.96
国药控股西藏医药有限公司	27,569.97	28,591.08
国药控股南通有限公司	27,000.00	-
国药控股六安有限公司	15,000.00	-
国药控股安庆有限公司	11,860.00	-
中国国际医药卫生公司	8,775.00	-
国药控股枣庄有限公司	7,183.06	-
北京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1.17	-
	<u>7,501,689.43</u>	<u>66,654.04</u>

(9) 其他应付款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	13,740,000.00	13,740,000.00
国药控股广东物流有限公司	2,399,590.47	1,778,072.46
中国医药集团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2,384,000.00	2,384,000.00
国药控股四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036,926.20	855,209.31
北京国药天元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800,000.00	-
国药控股广西有限公司	322,438.30	394,950.05
国药集团化学试剂有限公司	0.10	-
重庆药友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	81,524.00
国药集团黄山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注 2）	-	51,680.00
国药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	21,515.79
	<u>20,682,955.07</u>	<u>19,306,951.61</u>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2016年	2015年
投资承诺	2,550,000.00	-
资本承诺	<u>1,438,000.00</u>	<u>6,559,500.00</u>
	<u>3,988,000.00</u>	<u>6,559,500.00</u>

投资承诺

本公司于2016年8月1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批通过拟与北京若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共同投资新设国药诊疗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的名称为准）的议案。本公司拟出资255万元，持有新设国药诊疗科技（北京）有限公司51%的股份。

资本承诺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但未拨备：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工程建设	1,140,000.00	6,559,500.00
固定资产采购	<u>298,000.00</u>	<u>-</u>
	<u>1,438,000.00</u>	<u>6,559,500.00</u>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 于2016年7月20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以及向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本公司拟向国药控股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其持有的国药控股北京有限公司（“国控北京”）96%股权、国药控股北京康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北京康辰”）51%股权、国药控股北京华鸿有限公司（“北京康辰”）51%股权、国药控股北京天星普信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天星普信”）51%股权；拟向畅新易达投资顾问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其持有的国控北京4%股权、北京华鸿9%股权；拟向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其持有的北京康辰49%股权。上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本公司将直接持有国控北京100%股权、北京康辰100%股权、北京华鸿60%股权及天星普信51%股权。本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同时，拟向9家发行对象采用锁价方式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113,000.00万元，不超过标的资产交易价格的100%。
- 于2016年10月14日，本公司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表决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以及向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等一系列与此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
- 于2017年1月18日，本公司发布公告：于2017年1月17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通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于2017年1月17日召开的2017年第4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无条件通过。
- 于2017年2月21日，本公司发布公告，本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19号），核准公司向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212,736,835股股份、向北京畅新易达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发行11,990,013股股份、向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20,075,116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并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41,035,851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
- (2) 于2017年1月6日，本公司发布公告：本公司于2017年1月5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公司投资认购国药中金医疗产业基金（以下简称“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公司作为产业基金的有限合伙人拟出资1.5亿元投资认购产业基金，该基金拟募集30亿元，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国药中金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产业基金的普通合伙人，国药中金（上海）医疗健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产业基金的管理人。本公司控股股东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亦拟分别出资投资3亿元和2亿元认购产业基金。于2017年2月，本公司缴付首期实缴出资人民币4,500万元。
- (3) 根据2017年3月22日本公司的董事会会议通过的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2016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47,880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约人民币9,576万元，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待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报告

本集团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产品或服务、或在不同地区经营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或地区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集团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并评价其业绩。

本集团有如下报告分部，分别为：

- 本集团有一个主要报告分部，即商业分部，由药品销售的经营分部组成。
- 本集团的其他报告分部由药品生产及物流分部组成。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向第三方销售所采用的价格确定。

分部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经营分部进行分配，负债根据分部的经营进行分配，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本集团主要服务用户都在中国内地。在本集团来自外部客户的收入中，其他地区收入在本集团收入中并不重大。由于本集团主要在中国内地经营业务，因此本集团非流动性资产都在中国内地。

2016 年度

	商业分部	其他	分部间抵消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12,990,615,293.37	395,802,159.85	-	13,386,417,453.22
分部间交易收入	-	362,920,347.41	(362,920,347.41)	-
营业成本	12,032,768,644.58	625,677,297.74	(265,895,658.94)	12,392,550,283.38
利息收入	5,004,100.49	8,497,182.76	-	13,501,283.25
利息费用	18,083,644.92	2,252,525.84	(8,245,244.88)	12,090,925.88
对联营企业的投				
资收益	131,341,799.47	-	-	131,341,799.47
资产减值损失	13,311,600.77	1,568,632.58	-	14,880,233.35
折旧费和摊销费	4,362,662.64	46,003,920.65	-	50,366,583.29
利润总额	681,274,511.19	76,036,264.47	(46,225,765.38)	711,085,010.28
所得税费用	(132,102,225.49)	(15,581,169.60)	541,507.77	(147,141,887.32)
净利润	549,172,285.70	60,455,094.87	(45,684,257.61)	563,943,122.96
资产总额	6,587,092,170.88	1,532,990,500.52	(718,619,238.11)	7,401,463,433.29
负债总额	3,335,299,294.41	361,965,344.11	(312,609,277.48)	3,384,655,361.04
对联营企业的长				
期股权投资	482,262,125.96	-	-	482,262,125.96
长期股权投资以				
外的其他非流				
动资产增加额	(1,010,017.16)	(26,946,929.85)	-	(27,956,947.01)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续）

1. 分部报告（续）

2015 年度

	商业分部	其他	分部间抵消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11,667,311,167.14	410,882,957.13	-	12,078,194,124.27
分部间交易收入	-	312,763,894.08	(312,763,894.08)	-
营业成本	10,796,522,301.46	543,901,586.80	(222,539,087.09)	11,117,884,801.17
利息收入	4,996,499.83	5,386,834.83		10,383,334.66
利息费用	33,738,992.60	8,298,411.79	(3,511,930.54)	38,525,473.85
对联营企业的投				
资收益	98,503,409.70	-	-	98,503,409.70
资产减值损失	(2,090,498.93)	435,109.24	-	(1,655,389.69)
折旧费和摊销费	2,816,765.89	39,883,469.34	-	42,700,235.23
利润总额	581,783,966.30	90,466,718.82	(4,523,285.20)	667,727,399.92
所得税费用	(118,520,945.98)	(17,267,990.99)	370,662.30	(135,418,274.67)
净利润	463,192,193.48	73,269,554.67	(4,152,622.90)	532,309,125.25
资产总额	5,533,327,016.19	1,481,793,631.34	(459,066,649.47)	6,556,053,998.06
负债总额	2,915,934,792.59	329,121,525.19	(203,307,191.14)	3,041,749,126.64
对联营企业的长				
期股权投资	401,515,402.09	-	-	401,515,402.09
长期股权投资以				
外的其他非流				
动资产增加额	20,302,718.09	47,364,565.51	-	67,667,283.60

2. 租赁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本集团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7,262,452.29	4,437,595.90
一到二年	4,449,264.49	4,437,595.90
二到三年	4,472,602.91	4,449,264.49
三年以上	<u>71,707,819.95</u>	<u>76,180,421.65</u>
	<u>87,892,139.64</u>	<u>89,504,877.94</u>

根据本集团子公司国药物流与北京市邮政速递物流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4 月签订的《仓库租赁协议》，国药物流承租了北京市邮政速递物流有限公司的仓库，租赁期限 20 年，总租金人民币 9,000 万元。于 2015 年 7 月国药物流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在原有租赁面积的基础上，增加租赁北京市邮政速递物流有限公司亦庄库 1,152.78 平米，租赁期限 18 年，新增租赁部分的总租金约人民币 906 万元。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655,256,193.69	2,300,340,400.55
1年至2年	<u>749,485.93</u>	<u>988,692.09</u>
	2,656,005,679.62	2,301,329,092.64
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u>132,855,294.72</u>)	(<u>114,704,495.67</u>)
合计	<u>2,523,150,384.90</u>	<u>2,186,624,596.97</u>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核销	年末余额
2016 年	<u>114,704,495.67</u>	<u>19,046,750.31</u>	<u>-</u>	(<u>895,951.26</u>)	<u>132,855,294.72</u>
2015 年	<u>117,025,114.65</u>	<u>-</u>	(<u>2,171,681.14</u>)	(<u>148,937.84</u>)	<u>114,704,495.67</u>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 准备	计提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 准备	计提 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	2,655,608,285.27	99.99	(132,457,900.37)	5.00	2,301,329,092.64	100.00	(114,704,495.67)	5.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u>397,394.35</u>	<u>0.01</u>	(<u>397,394.35</u>)	100.00	<u>-</u>	<u>-</u>	<u>-</u>	<u>-</u>
合计	<u>2,656,005,679.62</u>	<u>100.00</u>	(<u>132,855,294.72</u>)		<u>2,301,329,092.64</u>	<u>100.00</u>	(<u>114,704,495.67</u>)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采取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分析如下：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一年以内	2,655,256,193.69	99.99	(132,422,691.21)	5.00	2,300,340,400.55	99.96	(114,605,626.46)	5.00
一到二年	<u>352,091.58</u>	<u>0.01</u>	(<u>35,209.16</u>)	10.00	<u>988,692.09</u>	<u>0.04</u>	(<u>98,869.21</u>)	10.00
	<u>2,655,608,285.27</u>	<u>100.00</u>	(<u>132,457,900.37</u>)		<u>2,301,329,092.64</u>	<u>100.00</u>	(<u>114,704,495.67</u>)	

于2016年度无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本年度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年度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 应收账款（续）

于2016年度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如下：

欠款单位	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方交易产生
河北恒祥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701,615.80	公司倒闭，已无法收回	已审批	否
四川甘孜藏族自治州医药中药材有限公司	货款	194,335.46	停止经营，已无法收回	已审批	否

于2015年度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如下：

欠款单位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方交易产生
齐运生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148,937.84	公司已破产，无法收回	已审批且法院判定该公司已破产	否

于2016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余额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	<u>259,920,198.76</u>	<u>(12,996,009.94)</u>	<u>9.79%</u>

于2015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余额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	<u>252,174,677.22</u>	<u>(12,608,733.86)</u>	<u>10.96%</u>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本年度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金额约为人民币 3.55 亿元（2015 年：约人民币 4.73 亿元），相关利息费用约为人民币 367 万元（2015 年：约人民币 928 万元）。

	2016 年		2015 年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费用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费用
应收款项转让	<u>355,380,857.33</u>	<u>3,665,589.50</u>	<u>472,570,512.54</u>	<u>9,284,827.28</u>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的方式转让了应收账款约3.55亿元(2015 年：约4.73 亿元)，相关利息费用约为367万元(2015年：约928万元)。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u>1,587,949.49</u>	<u>3,140,789.28</u>
	1,587,949.49	3,140,789.28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	-
合计	<u>1,587,949.49</u>	<u>3,140,789.28</u>

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按类别披露如下：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u>1,587,949.49</u>	<u>100.00</u>	-	-	<u>3,140,789.28</u>	<u>100.00</u>	-	-

其他应收款按性质分类如下：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备用金及保证金	1,004,448.74	2,134,792.22
其他	<u>583,500.75</u>	<u>1,005,997.06</u>
	1,587,949.49	3,140,789.28
减：坏账准备	-	-
	<u>1,587,949.49</u>	<u>3,140,789.28</u>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礼来苏州制药有限公司	往来	157,767.10	1 年以内	9.94%	-
博福-益普生(天津)制药有限公司	往来	136,634.00	1 年以内	8.60%	-
宁波朗生医药有限公司	往来	75,835.20	1 年以内	4.78%	-
快钱支付清算信息有限公司	押金	50,000.00	1 年以内	3.15%	-
鲁南新时代医药有限公司	押金	<u>30,000.00</u>	1 年以内	<u>1.88%</u>	-
		<u>450,236.30</u>		<u>28.35%</u>	-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 收款余额 总额比例	坏账 准备
武田药品（中国）有限公司	往来	467,902.72	1 年以内	14.90%	-
备用金	备用金	374,874.40	1 年以内	11.94%	-
总后勤部丰台综合仓库药 材供应站	往来	215,035.56	1 年以内	6.85%	-
Pfizer Int. Trading (Shang Hai) Limited	往来	160,000.00	1 年以内	5.09%	-
博福-益普生（天津）制药 有限公司	往来	<u>137,628.00</u>	1 年以内	<u>4.38%</u>	<u>-</u>
		<u>1,355,440.68</u>		<u>43.16%</u>	<u>-</u>

3. 长期股权投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按成本法核算的股权投资		
- 子公司	410,798,699.85	410,798,699.85
按权益法核算的股权投资		
- 联营企业	<u>455,451,308.63</u>	<u>365,203,295.79</u>
合计	<u>866,250,008.48</u>	<u>776,001,995.64</u>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3. 长期股权投资 (续)

子公司

2016 年

	年初余额	投资成本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本年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	减值准备
国瑞药业	324,998,837.96	-	324,998,837.96	(36,886,529.85)	-
国药物流	52,545,200.00	-	52,545,200.00	(2,579,337.28)	-
国药空港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
国药健坤	16,500,000.00	-	16,500,000.00	-	-
国药前景	6,754,661.89	-	6,754,661.89	(3,445,749.40)	-
	<u>410,798,699.85</u>	<u>-</u>	<u>410,798,699.85</u>	<u>(42,911,616.53)</u>	<u>-</u>

2015 年

	年初余额	投资成本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本年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	减值准备
国瑞药业	324,998,837.96	-	324,998,837.96	-	-
国药物流	52,545,200.00	-	52,545,200.00	(3,593,363.93)	-
国药空港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
国药健坤	16,500,000.00	-	16,500,000.00	(1,436,766.49)	-
国药前景	6,754,661.89	-	6,754,661.89	(2,336,800.19)	-
	<u>410,798,699.85</u>	<u>-</u>	<u>410,798,699.85</u>	<u>(7,366,930.61)</u>	<u>-</u>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3. 长期股权投资 (续)

联营企业

2016 年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账面价值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权益法下 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青海制药	79,950,000.00	90,398,529.43	13,564,625.79	-	-	103,963,155.22	47.10%	47.10%
宜昌人福	95,300,686.57	274,804,766.36	117,777,173.68	(1.73)	(41,093,784.90)	351,488,153.41	20.00%	20.00%
		<u>365,203,295.79</u>	<u>131,341,799.47</u>	<u>(1.73)</u>	<u>(41,093,784.90)</u>	<u>455,451,308.63</u>		

2015 年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账面价值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权益法下 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青海制药	79,950,000.00	89,859,410.11	9,345,467.30	-	(8,806,347.98)	90,398,529.43	47.10%	47.10%
宜昌人福	95,300,686.57	226,740,609.00	89,157,942.40	-	(41,093,785.04)	274,804,766.36	20.00%	20.00%
		<u>316,600,019.11</u>	<u>98,503,409.70</u>	<u>-</u>	<u>(49,900,133.02)</u>	<u>365,203,295.79</u>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2,751,161,056.60	11,454,874,877.68
其他业务收入	<u>9,786,310.26</u>	<u>15,464,187.27</u>
合计	<u>12,760,947,366.86</u>	<u>11,470,339,064.95</u>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11,867,994,345.41	10,672,423,327.56
其他业务成本	<u>16,304,776.10</u>	<u>16,640,049.54</u>
	<u>11,884,299,121.51</u>	<u>10,689,063,377.10</u>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商品销售	<u>12,751,161,056.60</u>	<u>11,867,994,345.41</u>	<u>11,454,874,877.68</u>	<u>10,672,423,327.56</u>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	<u>9,786,310.26</u>	<u>16,304,776.10</u>	<u>15,464,187.27</u>	<u>16,640,049.54</u>

5. 投资收益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2,911,616.53	3,947,582.9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1,341,799.47	98,503,409.70
委托贷款投资收益	2,141,292.06	3,511,930.5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81,156.86	273,638.89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u>-</u>	<u>5,720,029.75</u>
	<u>176,575,864.92</u>	<u>111,956,591.78</u>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非经常性损益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1,074.15)	(78,513.2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注 1）	14,788,122.68	26,118,069.05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5,720,029.75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566,063.38	6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13,236.43	(15,246.17)
	16,176,348.34	32,344,339.38
所得税影响额	(2,729,656.83)	(6,059,258.0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227,300.83)	(1,957,157.42)
	<u>8,219,390.68</u>	<u>24,327,923.94</u>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7,606,905.18	512,845,021.32
减：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影响净额	<u>8,219,390.68</u>	<u>24,327,923.94</u>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u>539,387,514.50</u>	<u>488,517,097.38</u>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注 1：本公司根据国家要求，从国际市场进口原碘并以低于成本价的价格销售给碘酸钾制造企业，就此业务产生的购销差价由财政部根据相关文件予以补偿，即碘差价补偿款。2016 年度计入营业外收入的碘差价补偿款约 56 万元（2015 年度：约 844 元）。前述业务与本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并按明确的补偿标准持续享有，因此，碘差价补偿款不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		每股收益（元/每股）			
	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70%	18.91%	1.1437	1.0711	1.1437	1.07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47%	18.09%	1.1265	1.0203	1.1265	1.0203

本集团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以上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按证监会公告[2010]1 号 -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所载之计算公式计算。